


君合

2007年 第3期 总第16期
人文版



君合律師事務所
JUN HE LAW OFFICES

君合北京总部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邮编：100005
电话：(86-10) 85191300
传真：(86-10) 85191350
电子信箱：junhebj@junhe.com

君合上海分所

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1515号嘉里中心32层
邮编：200040
电话：(86-21) 52985488
传真：(86-21) 52985492
电子信箱：junhesh@junhe.com

君合海口分所

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1107室
邮编：570105
电话：(86-898) 68512544
传真：(86-898) 68513514
电子信箱：junhehn@junhe.com

君合深圳分所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0楼C室
邮编：518001
电话：(86-755) 25870765
传真：(86-755) 25870780
电子信箱：junhesz@junhe.com

君合香港分所

地址：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22楼2208室
电话：(852) 21670000
传真：(852) 21670050
电子信箱：junhehk@junhe.com

君合大连分所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15号国际金融大厦16层F室
邮编：116001
电话：(86-411) 82507578
传真：(86-411) 82507579
电子信箱：junhedl@junhe.com

君合纽约分所

地址：美国纽约市44街西36号914室
邮编：10036
电话：(1-212) 7038702
传真：(1-212) 7038720
电子信箱：junheny@junhe.com



君合深圳办公室在峨眉山金顶的合影



君合大连众美女周末登山



君合上海办公室韩国游



君合上海办公室大连游



欢乐拓展



“猪头”队造型



“时代不同了”



君合北京2007年拓展大合影

2007 | 3 总第16期
CONTENTS
目录



主办：君合律师事务所

编委会

主 编：肖 微
执行编委：张 薇 曲惠清 史欣悦
美术编辑：郝 刚
特约编辑：何 侃 李海浮 余永强
 德立华 杜 江 黄晓亮

编辑部

主 任：曹 兰
成 员：张梦妤 王燕妮

编者按

人文地理

- 04 回到北京
07 泉州元素
09 泰河往事
14 逝城
18 双城小记
20 寻找复盛公的包头
23 倾城之恋
25 西湖寻梦
28 迷失的古城
30 神往法兰西

房 浩
华 华
史欣悦
汪 洵
丁 爽
周 勇
何 伟
孙丕伟
李立山
哎 呀

君合博客

- 32 冰豆浆·冻豆腐
37 16号电梯
39 遥问
44 伤城
45 美丽女子“芝”幸福

小 六
李 智
青 影
吴旻星
袁嘉妮

春来茶馆

- 46 我的那一年
48 家国三十年之轶事一上班
51 人生无处不相逢
56 西施
58 洋屁夹带论
59 诗歌 清平乐
59 诗歌 梦见

武 坚
潘跃新
林海宁
皮 皮
南 城
麦 子
无 名

老片回放

- 60 初到君合的日子
62 无题有感

王 钊
杨再森

西游小记

- 63 金色的埃及（下）

徐 原

君合拓展前传

- 68 “战前”总忽悠

肖 微 巩 军

摄影作品

编者按

人人都有故乡，离了故乡便是他乡。他乡居住的久了，可以升格为第二故乡。人的心理是有坐标的，它在潜意识里告诉你，这是故乡，那是他乡。故乡无论你喜不喜欢，都有几分留恋。而对他乡，你就会把它分成三六九等，爱去的，懒得去的，能买到便宜货的，能吃到好吃的，等等。于是地理坐标转化成了心理坐标，于是快乐，忧伤，思念，抵触，心情，故事，就在不同的地理坐标的变化下而飘来散去。

地理和人文就是在这样的微妙作用下有趣的联系起来。你也可以发现，每个人对地理的人文解释却又那么不同，比如成都，你想到什么？爱耍的想到麻将，爱聊的想到茶馆，爱吃的想到龙抄手，爱动物的想到大熊猫，爱拽文的想到“蜀相祠堂何处寻”……还有无数的可能，有兴趣你可以去周围的人中间做个问卷调查。

君合这个集体，有着广泛的地域代表性。为了工作，我们来自五湖四海；为了工作，我们奔赴五湖四海。

律师的工作就是这样，朝运筹于书案之前，夕出差于千里之外。五湖四海的风光，大多不容我们留恋，有时候一觉醒来甚至不知身在何方。不少同事上演过“杭州一日游”，“成都一日游”，甚至“海南一日游”

的闪电旅程。无论是滇池边的一个匆匆过客，还是法兰克福等待转机的一个碌碌行人，地理的坐标和眼前的景致，表面都与我们无关。而实际上，路上的一串波光，一段城墙，一簇塔尖，一排山峦，甚至就是一个小小的地名，都能在某个特定的时空里，撩拨起某个有故事的人敏感的心弦。

我们本期的主题定在了“人文地理”，请同事们和朋友们用人文的精神描绘地理。选定这个题目是因为我们发现有两个话题是大家非常愿意聊聊的，一个是家乡，还有一个就是旅游/游历。而“人文地理”这个主题既能够大体涵盖这两个方面，也可以给各位作者足够的空间去挥洒文思。

下面，就请您带上一颗敏感的心，以人文的视角，跟随作者去游历那些您足迹所至或未至的地方。如果您对自己心中的地理坐标有所发现，有所感触，请您告诉我们，我们非常愿意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如果您在阅读本刊时正在旅途，那应该是一份更有趣的体验吧。

回到北京

“里九外七茶社”主人 房浩

我不是纯正的北京人，至少不算是世居于此的老北京，我之所以出生在这座城市，都因为一系列的巧合。

在打跑了小日本继而开始争夺大统的年代，我的祖辈们侥幸站对了队伍，加入了今天取得政权的这支军队。所以我没有出生在台北、高雄，或者在祖籍籍着皮子，安命于“铁球、酱菜、春不老”及驴肉火烧的小农经济；在这个政权即将胜利的时候，我的祖父侥幸挨了敌对阵营同样黄皮肤的同胞们的几颗子弹，得以休养了近一年时间，之后随着队伍以胜利者的姿态进入了当时的北平并留在这里，而不像他的叔伯弟、妹那样，继续冲杀到天南地北。所以我没有出生在广东或者海拉尔。

在七十年代，因为前世未了之事，我的父母走到了一起，并在我出生后一年左右侥幸分到了东城帽儿胡同的一个大杂院里的一间小平房。所以我的童年生活在交道口、地安门、鼓楼、什刹海，而没有在二环路以外。

在我居住了十八年的院子里，侥幸住着两户纯正的老北京，并且都是满人。所以我很小就懂得了老北京的规矩、讲究、吃食、玩意儿，并且乐此不疲。以至在我真正建立了自己

的所谓人生观时，这些因素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性格、喜好无一不留有幼年生活的印迹。以至我越来越坚信自己上辈子一定是个旗人，还应该是上三旗的！否则哪儿会在我穿过一些陌生院落时总有似曾相识的感觉？！否则哪儿会有这么多的侥幸与巧合？！

然而这些机缘还是未够的。在一次伙同朋友出游的行程中，在一次侥幸的话题和议论的多年后，和我幼年生活环境基本相似（我们住的很近），并且有着同样喜好的这位朋友（一样的胡同串子），侥幸还记得那次谈话，侥幸还和我一样痴心不改。于是有了这篇议论，于是有了——“里九外七”。

“里九外七皇城四，九门八典一口钟”，这应该是几百年前的北京。我无缘经历，即便经历过，也被孟婆汤灌得忘记了。但我想至少在中山先生的革命党成事之前，应该是这样。晨钟暮鼓的悠扬和音乐般的叫卖声，至少比汽车喇叭和工地的嘈杂声要悦耳的多吧。

那应该是怎样一座城市呀！自黄帝时的幽州，至周王朝的燕都，至春秋战国的蓟都，而辽之南京，而金之中京，而元之

中都，再明之北平、燕京、北京、再清之京师、北京，再北平，再北京……这块土地，至今仅建都历史就有3052年，更别提周口店的老祖宗们了。在这三千多年中，有多少人杰地灵？有多少世道沧桑？天知道。

或许是缘于童年的胡同生活，我们对与胡同、城墙等等和老北京相关的东西越来越感兴趣，也越来越关心了。当然，除了年龄渐长、经历渐多而引发的某种心态外，还要“感谢”这个飞速发展的社会。因为旧的、老的东西越来越少。当年一声令下，曾经的城墙变成了地铁；又一声令下，门墩、砖雕面目全非。需要嘛，要发展，要建设，要推翻旧世界，要破四旧，要革命，要打倒，要……什么朝阳谷穗，阜成梅花，什么东直铁塔，西直杨柳，人命都难保，城门都没了，谁还在乎那城门十二景？

曾经有人泣血上书，有人公开反对，有人呼吁奔走，但却无济于事。在这种惯性的推动下，城墙没了，城楼没了，牌楼没了，胡同也一条条地没了。院子！那些被视作北京城标志的四合房也在一座座地消失……二十年后，还有几个人知道单牌楼、四牌楼？还有几个人知道王广福斜街原先叫王寡妇斜街？胡同的名字有她本来的意义和历史，莫名地改了就再没人知道她的本来面目和发生在这里的故事了。好在，终于没有改成革命路、批修胡同或造反大街……四九城早就不四也不九了，无数残垣断壁上一个个白漆书写，画了个大大的白色圈的“拆”字，一点一滴地夺去了这座城市的精华。就像小时候张贴在胡同墙上那张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刘云峰签名的告示上那个大大的红“勾”，夺取人的生命一样。

于是一座座高楼拔地而起，于是我们住进了六层、十层、二十层也许更高的水泥房，有了空调、电视、手机、电脑，没了地气、近邻、院子里的牵牛花和跳房子、拍洋画的发小。

可悲！

美国应该是世界上建国时间最短的国家，他们几乎没有自己的传统文化和深远历史，所以他们的世贸大厦可以毁了之后天马行空地盖得更高更精致，所以他们可以弄出麦当劳这样的

专卖垃圾的早点铺子。日本原先也没有文化，连字都是把中文拆开凑数的。所谓武士道精神也只是武太郎之流用来壮胆和忘记自卑的产物——如果日本人真的是武大后人的话。但是他们穿传统服装（脱胎于中国盛唐时期的款式），写毛笔字，下围棋，讲茶道。当然还有韩国人（仅是服装仿中国明式而已），这两个曾经的属国文明均源于中国，而现在，这些似乎变成了他们的国粹！

我们呢？

毛笔字、算盘、围棋、官笔、诗词歌赋……惭愧，这些我一样不通，比起老一辈的知识分子，我们是差远了。但是我起码还坚持烧饼、油条、炸酱面、二锅头。麦大叔？常进，仅仅因为内急。对于新生代的不解，我也无能为力，因为我是胡同里长大的，这些东西已经在我的血脉里了。代沟的间隔越来越短，过去是一代人，现在可能差个三五年就有代沟，历史的车轮往哪转，我挡不住，我不是螳螂。但我不希望一个中国人把沟代到美国、日本去，也不希望我的孩子们在和我闲聊时说些“好好吃”“好棒呦”甚或夹杂着洋文的中国话，那样我只有报以老拳。

以上种种牢骚加之因缘巧合的一切也是“里九外七”成立的



原因和初衷，因为我们似乎该为这座城市做点儿什么了。

另一个可喜的侥幸就是我们的住所——法源寺后街9号。法源寺自不必说，唐朝就有。建寺意义相当于我们的人民英雄纪念碑。后来，袁世凯见了曾经寓居于此、拿他当救星的谭嗣同，之后把要革命的消息密告荣禄，荣先生又报告了老相好慈禧女士。这一系列的反革命活动破坏了中国近代第一次改革开放。于是才有了百日维新的失败，才有了六君子就义在不远的菜市口，才有了光绪帝被困瀛台。以致后来有了李大帅险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北京法源寺》。难能可贵的是这座院子，一座过去看来极普通的四合房，现在却甚是难得了。哪里去找这样完整的院子？哪里去找这样完整却陈旧质朴，还没人住的院子？哪里去找这样一座百余年历史又有更长历史的著名庙宇为邻的院子？更何况四周还有不少的名人故居，会馆旧址和逐渐减少的真正的胡同，以及祖辈在胡同里生活的街坊。

四九城早就变得物是人非，童年游戏的什刹海早已沦落为酒吧街，估计住在附近的搞洋务的六爷恭亲王见了，也要上折子“请停洋货售卖”吧。老院子拆了，重建了，但新的院子还是过去的四合院吗？且不说垂花门修在大门口的无知，而即使原址原样重建，灵魂呢？精神呢？没了。新建的永定门城楼即是一例，虽然我只见过原物照片，但这新玩意儿怎么看都别扭，就像早年间留洋学生梳着辫子穿西装一样。可据说也是原样重建的呀！

感谢2008，感谢奥运会，使我们得以有借口大规模地重建恢复这座城市的旧貌。尽管晚了几十年，尽管应验了梁思成先生的话，但还是做了。不过当年不拆不毁不是更好？为什么非要等洋人给这个机会再弥补过去的错误？要知道，有些错误是永远无法弥补的了。

我们不可能与社会脱节——小隐才进山呢。我们也不是企图恢复旧的秩序，我们只是希望能够尽可能的身体力行去保护去宣传这座城市的原貌，和她该有的精气神。让更多的人了解她的历史，让这座城市更多的物质和精神上的东西得以保留和延续，而不是成为老照片和档案，甚至无案可寻。

人杰地灵，相应的环境才会养育出相应的人群，没有了门墩，砖雕，四合房和片儿汤似的京腔，北京人的敦厚、四海、热情和豁达还会有吗？北京人还能“忠厚传家久，诗书继世长”吗？

民族的就是世界的，一句俗话，也是一句颠扑不破的真理。

于是有了“里九外七”，于是，我们以自己的方式重温胡同、四合院和童年的生活片段。有所为，有所不为，我们不苛望成为保护文化宣扬传统的卫道者，但至少我们可以借这个小小的院落和您一起——回到北京。

——谨以此文与爱好北京民俗文化的朋友和有过同样生活经历的胡同串子们共勉

注：此文完成后的不久，公元2007年5月8日，我们就在胡同的墙上发现了即将拆迁的政府公告……于是“里九外七”——这家为宣传和保护古都文化而即将成立的茶社和我们一起目睹了又一次对胡同和四合院的摧残，我们留给后人的又多了一些遗憾和老照片……

编者按：虽然有法源寺后街9号拆迁的意外，但理想并不因此泯灭。您看到本文的时候，在毗邻中南海的府右街的一个传统四合院里，两个坚持梦想的年轻人的“里九外七茶社”已经开业近两个月了，风清月朗茶色飘香。这是他们的网站：www.L9Y7.COM，有时间和他们一起——回到北京。



泉州元素

福建省宁德市纪检委 华 华

看电影《上海伦巴》时，发觉表现一个城市抓住几个元素是关键，上海就是旗袍、弄堂、外滩、外白渡桥等。忽然想，如果拍一部关于泉州的电影，应该有哪些元素呢？

首先，应该有个惠安女来做主角。在泉州时第一次看到惠安女感觉非常稀奇：上衣颇短，显出腰姿，蓝头巾裹脸，头顶插红花。而待其转过身来，竟是位老依母（闽南话老婆婆）。在泉州呆久了，才知道保持此种传统的多是老年人，但泉州人深知惠安女的魅力。在第一届“魅力城市”评选时，我留意着泉州要打出什么牌，果然就是一群惠安女翩翩起舞。对于惠安女的服饰我也了解了一番，通俗地形容就是封建头、民主肚、节约衫、浪费裤。封建头——因为惠安地处沿海，为避免海风刮脸（吹海风是很影响美容的），所以用头巾把脸裹了个严实。而我觉得恰是这封建头有看头，头巾的花色多样，顶上插着花朵，有的还戴着尖斗笠。在如今的惠安，一些中年妇女虽然衣裤已经现代了，但头巾和斗笠依然保留着。民主肚、节约衫——因为上衣很短，自然小肚就露出来了，据说这是因为惠安女勤劳，便于劳作。这倒是真。如今的惠安以石雕闻名，石雕厂林立，且常看见女人挑石；而去崇武海滩，总能看见女人剪网、

担鱼、赶小海。浪费裤——黑色裤子，大大裤管，已婚女子的腰上还要搭银裤链，颇为惹眼。

而这位惠安女就不要系银裤链了。想象中她应该是红头巾，白衣衫，细腰，宽裤，提一篮供果，去开元寺上香。在这福建第一大寺中，东西两座石塔是泉州的标志，泉州规划时令新建建筑皆不能高过双塔。而我每次去开元寺，更喜欢看的是大雄宝殿。和一般大殿供三方佛不同，这里供的是五方佛，显示了该座寺庙别具一格。殿内多根红柱与珩梁结合处，塑有人面鸟身的“妙音鸟”，他们手捧文房四宝、瓜果点心、丝竹管弦。佛经说此鸟原是佛的侍者，发声微妙，仙音优雅。而这位惠安女必定也得到了佛的某种仙示，拥有一副好嗓子，善吟南音。

听南音是泉州一景。如今的泉州，华灯初上时好几个南音班子就择沿街空地开唱了。来听的不仅有老人，行人也纷纷驻足欣赏。我常去的是文化宫公交车站附近的一个，虽然听不懂一字，但喜欢看那年轻女子身着旗袍，手拿拍板，正襟端坐，听琵琶笛子的伴奏，曲调多舒缓，颇能净心。而若干年前，应该也有惠安女打扮的女子在唱吟南音吧？唱才子佳人，唱思妇怨郎，这位美丽的惠安女，应该也心有所属，情有所托吧？

回到北京 回到北京



她的这位情郎，要套上什么泉州元素呢？一个提线木偶艺人吧。南音以唱为主，若听不懂渐渐会失去兴趣，而提线木偶以形为主，虽听不懂，却能被这指尖艺术折服。提线木偶戏闽南民间俗称“嘉礼”，又名线戏，源于秦汉，盛于清代。木偶上最出彩的是繁复奇妙的线工，每尊木偶身上设置16条至30余条提线，能表演拔剑、插剑、弄蛇、伞舞、织布、弄钹，全靠精致准确的抽线功夫方能得心应手。如今的提线木偶不像南音那样能入寻常百姓家，只因技艺难学，传人愈少，而难得一见。那一年，一次是大学里办中秋吟诵会请了不少文化名人，一次是为谱校歌请了乔羽，我都有幸做个服务生，进得会场，近距离地看了泉州木偶剧团的表演。钟馗醉酒、闹元宵、小和尚下山，这是提线木偶的经典剧目，动作精细到手指关节。还记得一出“野猪林”，几个官差要吊死林冲，艺人就把线缠到“林冲”的脖子上往上拉，颇具喜剧色彩，加之台词诙谐风趣，唱词优美生动，音乐揉合南音和闽地方音乐的幽雅旋律，情韵深沉又清丽。

据说原来的提线木偶艺人是很苦的，要跋山涉水去小山村为村民表演，而且来看的多是小孩，也挣不了几个钱。但惠安女的这位情郎执着于木偶艺术，精于雕刻木偶头，创建了自己的剧团。惠安女上香之后，即去剧团所在的大厝找这位艺人。

厝，即房子。无论古代近代现代，拥有一房都是一生大事。而泉州古厝不仅有居住的意义，岭南建筑作为泉南文化的组成部分，也吸引着艺术家的目光。著名美术家罗立人曾到泉州画了一组速写，古厝的龙骨凤檐，近代的西式小洋楼，皆入画家笔下。那些红砖砌成、屋檐翘起的房子，燕尾脊，黑筒瓦，铁窗棂，扑面而来的沧桑古朴，在泉州旧城改造时依然保留了不少，而古厝组成的巷子，也见证着刺桐城的变迁，诉说着遥远而又亲切的故事。

是的，惠安女正是踩着幽幽的小巷，经过开满红色刺桐的树，来到厝前，推开了木门……



泰河往事

君合北京办公室 史欣悦

第一次来到伦敦，已近黄昏。从飞机上俯视下去，一条金色的缎带，在房屋和街道组成的密密麻麻、却又错落有致的城市拼图中间蜿蜒而过。那就是夕阳余辉中的泰晤士河。

欧洲的许多古老城市都是傍河而建。巴黎起源自塞纳河上的小岛，维也纳的音乐为多瑙河的涛声伴奏，布拉格的城堡和街道几百年不变地静观着伏尔塔瓦河流过。城市与大河相伴，想想也是颇有道理的，一条大河，既方便生活，也便捷水上交通。

泰晤士河从伦敦西部进入城市中心地区。这进城的第一站就是一个鼎鼎大名的地方——切尔西。对英国之外的人来说，提起切尔西，首先让人想起的就是那个穿着蓝色球衣、有个一掷千金的俄国老板的足球俱乐部。切尔西在足球圈里是个暴发户，而切尔西作为伦敦的一个街区，却早就是富人区的同义语。切尔西历来就是英国皇族居住之所，后来又有许多艺术和文化名人移居此地，因此这个地区可以说是贵族和文化的典范社区。

切尔西的全名叫做“皇家肯星顿和切尔西区”，是大伦敦市下辖的一个城区。肯星顿的名字来自这个地区的一个皇室宫殿，名叫肯星顿宫。自从肯星顿宫的上一位主人猝然辞世之后，至今没有人在此居住，只是作为一个景点对外开放参观。十年前，肯星顿宫曾经因为它的主人的离世，而被来自世界各地的鲜花和卡片包围，而到今天，它主人的死因仍然存在着各种说法。这肯星顿宫的末代主人，就是英国威尔士王妃戴安

娜。戴安娜从1981年和威尔士亲王查尔斯结婚之后，一直居住在肯星顿宫，直到1997年车祸去世。

戴安娜是一个英国女性的传奇。而您可知道，肯星顿宫曾经诞生过一位女婴，这位女婴后来的一生，给不列颠王国和伦敦这座城市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而她成年后的爱情生活也与戴安娜王妃有着天壤之别。

1819年的5月，正是伦敦草长莺飞的时节，肯星顿宫所在的肯星顿公园和与之毗邻的海德公园，水清树茂。英王乔治三世的一个孙女，降生在肯星顿宫中，取名维多利亚。

现在的肯星顿公园和海德公园，是儿童嬉戏的美妙去处。天鹅、黑头雁、鸳鸯，各种水鸟在池塘中游泳，在绿洲上做巢。孩子和各家的狗，追逐着各种跑得慢的水禽，跑来跑去。那边还有两只天鹅，站在一架婴儿车旁，看着婴儿吃面包。天鹅不时地探探头，想分享一下面包的味道，而躺在车中的婴儿毫不惧怕，他挥起又圆又嫩的小拳头，把天鹅轰开。婴儿时期的维多利亚是否也是如此自由自在的，在这充满了自然情趣的



肯星顿宫

公园里成长的呢？出身皇家的维多利亚有个写日记的好习惯，她从少年时代开始始终其一生记录下了详细的日记，可是在她写字开始写日记之前的心情，只能由我们猜测了。

无论维多利亚的婴儿时期是否开心，她却过早地失去了父亲和爷爷。在她不到一岁的时候，当她的国王爷爷和担任肯特公爵的父亲相继离世。英国的王位先后传给了他的两个叔叔，乔治四世和威廉四世。

泰晤士河缓缓前行，穿过肯星顿和切尔西，流到了威斯敏斯特。伦敦古老的标志，议会和大本钟，还有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就在河边伫立；伦敦现代的标志之一，伦敦眼，一个巨型的观光摩天轮，带着排队已久的游人到高处观看伦敦全貌和泰晤士河。

1838年6月，就在维多利亚刚刚年满十八岁的时候，她的叔叔威廉四世国王故去了。维多利亚成了唯一的王位合法继承人。历史和命运要她必须走出闺阁，领导国家。6月28日，早晨四点钟，维多利亚就被宫外的鸣枪声和鼎沸的人声吵醒。上午，维多利亚从肯星顿出发，穿过伦敦城，在市民的簇拥和围观中，进行了她的加冕游行。11点半，维多利亚的游行队伍进入了议会旁边的威斯敏斯特教堂。在这里举行的盛大仪式中，维多利亚披上了女王的长袍，带上了英王的王冠。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有了新国王，是个十八岁的女子，称作维多利亚女王。

威斯敏斯特大教堂，是英国皇家举行各种重要典礼的场所，英王的加冕和安葬，大部分都在此地举行。从1066年开始，这里就是举行加冕仪式的首选场地，今天这里安葬着17位英王的灵柩。但是，维多利亚的长眠之所，却不在此。

与大本钟隔河相望的不远处，有一处火车站，名曰滑铁卢。从大本钟出发，沿着以女王名字命名的维多利亚大堤向北行，走上你遇到的第一个大桥，过河，便可到达滑铁卢车站，而那座大桥就叫做滑铁卢大桥。它即是著名电影魂断蓝桥中的



滑铁卢桥

“蓝桥”，玛亚和罗伊就是在此桥上相遇。后来流落风尘的玛亚在滑铁卢车站发现罗伊并没有死，最后玛亚也是在这滑铁卢大桥上万念俱灰、身赴车轮之下的。

如今，滑铁卢车站是著名的欧洲之星列车的首发站，欧洲之星经过英吉利海峡海底隧道直通法国巴黎，用时仅仅需要两个半小时。虽然法国人抗议开往他们首都的列车来自于一个名字带有侮辱法国嫌疑的车站，但英国人仍然坚定地把这个车站叫做滑铁卢，而且每日都向法国发送着一趟趟的列车。

同时，滑铁卢车站还经营着一些短途的列车，其中就有通往英王温莎行宫的列车。如果你从滑铁卢去温莎，可以在车站直接买到往返车票和温莎城堡的门票。温莎坐落于泰晤士河上游，与著名的伊顿公学分立泰晤士上游的两岸。泰晤士河在温莎的那一段，相比流到伦敦之时，尚要窄上许多，只能算一条小溪，谈不上开阔。维多利亚的灵寝就在温莎，和她挚爱的丈夫艾伯特亲王长眠一处。

维多利亚继位一年之后，她的表兄艾伯特亲王来到伦敦。维多利亚对艾伯特一见倾心，两人在1840年，也就是英国对华发动鸦片战争的那一年，结为夫妻。在日后的岁月中，艾伯特成为了对维多利亚有重要影响的两个人之一。另外一个人是维多利亚继位时的首相——墨尔本勋爵。年轻的女王对墨勋爵的



艾伯特音乐厅

崇拜和依赖，曾经引起女王要下嫁老勋爵的流言。好在时间不长，女王和艾伯特结婚了。艾伯特作为女王的丈夫，对于政治并不多言，而他对于艺术却有着浓厚的兴趣。

在肯星顿宫的南边，有两座以艾伯特命名的建筑：维多利亚艾伯特博物馆和皇家艾伯特音乐厅。1851年，艾伯特亲王在成功领导举办了万国工业博览会之后，决定在南肯星顿建造一家博物馆，用来陈列博览会的优秀作品和其他的杰出设计，于是就有了维多利亚和艾伯特博物馆。维艾博物馆收藏了众多的中国古代精美艺术品。很多中国藏品都在仓库中保存，所以我虽去过多次，但是没看到太多的精品。艾伯特音乐厅落成于1871年，而那时艾伯特已经去世十年了。艾伯特一直有个心愿，就是在南肯星顿地区修建一座大厅，可以演出音乐和展览艺术。女王怀着对艾伯特的深深怀念，亲自主持了这座音乐厅的奠基和开幕。艾伯特亲王的雕像就竖立在音乐厅的门前。现在的艾伯特音乐厅，上演着各种高水平的音乐会，其中最著名的是英国广播公司的平民音乐会。这个音乐会提供大量站席，对观众着装没有要求，而且票价低廉。英国广播公司已经赞助平民音乐会长达一百多年。平民音乐会是在二战中迁到艾伯特音乐厅来的，因为艾伯特音乐厅是在纳粹轰炸下唯一幸存的可以演出交响乐的剧场。除了以艾伯特命名的这两处文化场所之

外，同样位于南肯星顿地区的科学博物馆和自然历史博物馆，也是用万国博览会的盈利所建。

艾伯特亲王于1861年去世，终年42岁。他的离去对维多利亚造成了沉重的打击，维多利亚不仅失去了深爱的丈夫，还失去了最可信任的国事顾问。在艾伯特去世当年，维多利亚在一封给叔叔的信中写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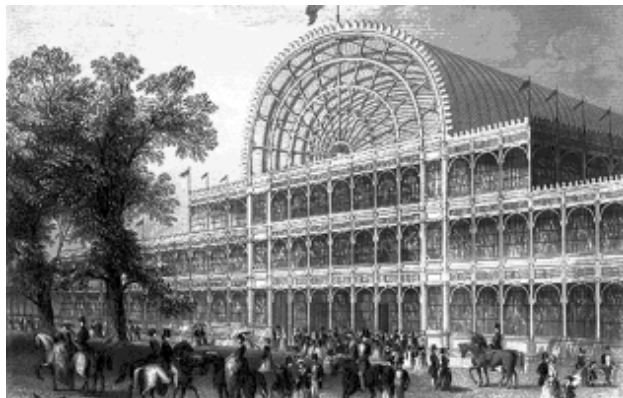
“就在我毫不怀疑地盼望，上帝永远不会分开我们，上帝会让我们相伴着老去的时候，生命就在壮年时终止……能够支撑我坐在这个我不喜欢的王位上唯一理由，就是我们纯洁的快乐，还有安静的家庭生活，而这些却在他四十二岁的时候戛然而止……太可怕了，太残酷了”。

自艾伯特亲王死后，维多利亚终其后半生，只穿黑色。丧偶的女王郁郁寡欢，多年不在伦敦居住，并且极不愿在公众面前出现。

泰晤士河缓缓前行，流过了圣保罗大教堂和伦敦城区。在家人的安慰下和迪斯累里首相的多次思想工作下，维多利亚开始逐渐恢复公开活动。1887年和1897年，维多利亚在伦敦庆祝



塔桥



水晶宫

了她加冕五十年的金色庆典和六十年的钻石庆典。她的游行队伍曾来到圣保罗教堂附近，接受市民的祝贺。

泰晤士河缓缓前行，行至伦敦塔桥时，河面更加宽广。塔桥是维多利亚时代的经典建筑，竣工于1894年。塔桥与岸边的伦敦塔静静注视着河上穿梭往来的游艇和客轮，其中还有几艘古典帆船不时经过。帆船上大声演奏着流行音乐，俊男靓女，觥筹交错，那是大公司租来的帆船，正在招待客户或是组织员工联谊。这些公司大多坐落在伦敦城区的大理石房子里，要不就是在塔桥往东的卡纳瑞码头的那片新建的商业大厦中。

为了让高桅的帆船通过，塔桥设计为开启式桥面，每天定时中断桥上的交通，桥面从中间分开向上抬起，然后一队帆船和其他大船从桥下鱼贯通过。塔桥的开启也成了伦敦一景，游客们要查询每天开桥的时间表，然后占据个好位置来拍照。我和妻子曾经在塔桥南边的巴特勒码头住过一个夏天，那时候常要过桥去河北岸的市场买菜，赶不凑巧就会遇上开桥。作为桥边的居民来讲，对开桥的盛况已经见怪不怪了。巴特勒码头正式完工于1873年，正是维多利亚时代。码头是当时泰晤士河上最大的仓储中心，主要运输的货物有糖、茶、谷物之类。我想那时候一定有驶往中国的货船吧。于是我在对着江水想家乡的

时候，就不免幻想出一艘十九世纪的船，正要出港去中国，此时我一下跳上去，搭便船回国了。但是巴特勒码头已经于1972年废弃不用了，我的这个幻象是终究不能实现的，只好望着滚滚河水叹一句“奉使虚随八月槎”了。

从塔桥向南极目远望，有一处叫做水晶宫的地方，这个地名与维多利亚和艾伯特，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分开。维多利亚和艾伯特夫妇在他们二十一年的婚姻生活中最大的成就不是生了九个孩子，最能代表他们深情厚爱的作品是1851年在伦敦举办的万国工业博览会和为了博览会而建设的水晶宫。水晶宫是一座用铁做架玻璃做墙的建筑，体积巨大，在当时的世界可谓十分超前。博览会期间，水晶宫建在海德公园内，展会结束后，水晶宫被迁移到伦敦南部，重新搭建起来。不幸的是，这座在南部重建的水晶宫于1936年毁于大火。水晶宫遗址所在的那个地区仍然叫做水晶宫，当地也有一家足球俱乐部，创立于维多利亚时代的1861年，可算是绝对的老牌俱乐部，今天却在英格兰的二级联赛中沉浮。

虽然英国政府不支持举办万国博览会，但是艾伯特亲王对此事十分热心。在女王的支持下，他顶住各种压力和攻击，成功地策划、融资、领导了这次举世空前的万国博览会。博览会展出了当时世界上最新的科技成果和工业设计，以及各种奇珍异宝，连远在万里之外的大清帝国都有代表来参观。博览会开幕当天，1851年5月1日，女王亲临会场。维多利亚是那么地开心，那么为了艾伯特而自豪。她在日记中写道：

“今天是我们生活中最伟大和最光荣的日子之一，这个日子把我的自豪和快乐与我最亲爱的挚爱的艾伯特的名字连在了一起！就在今天，我的心里充满了感谢。”

“我们感到高兴和感谢，——已经不需要我再说了——我为了所有逝去的先人和我挚爱的那个人的成功而骄傲。最亲爱的艾伯特的名字将永载史册，那些一小撮人散布的、荒谬的、关



作者收藏的一枚英国一便士硬币，铸于1897年，其上雕刻着维多利亚女王头像

于各种各样危险的报告，那些自诩为时髦的人和那些最激进的保护主义者，全都闭嘴了。”

那一天，那一次盛会，那一座水晶宫，是维多利亚和艾伯特最好的纪念和永远的骄傲。如果艾伯特活到了维多利亚加冕五十周年或六十周年，那金色的或者钻石的庆典，在他们夫妇心中的位置会不会超过万国博览会的开幕式呢？遗憾的是，上帝没有给他们这样比较的机会，一对爱人一起无比自豪和快乐的日子，就定格在了1851年的5月1日。在加冕五十年金色庆典当天的日记中，维多利亚写道：“我孤独地坐在我四十九年前坐过的地方。哦！身旁没有我挚爱的丈夫，这对他来说应该是多么骄傲的一天啊！”

历史走进了二十世纪，在对艾伯特的怀念中，维多利亚于1901年在怀特岛病逝。她是迄今为止英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国王。

泰晤士河缓缓前行，流出了伦敦的中心地区，在一个叫做狗之岛的地方拐了一个大弯。这个大弯好像一个怀抱，把狗之

岛揽在怀中。过去，狗之岛是港口和码头的集中地区，而如今几座摩天大楼拔地而起，这里变成了伦敦最新的商务办公区域，各大银行和投资机构都有办公室设在此处。狗之岛俨然变成了伦敦——这个世界金融中心——的金融中心。来到这里，维多利亚时代的往事和遗迹一下子消散，眼前只有林立的现代化大厦和来去匆匆、忙着挣钱的人们。于是，泰晤士河也就顺势拐了一个大弯，仿佛是在阅读了伦敦的往事之后，歇了一歇脚，喘了一口气。

狗之岛的对岸是格林尼治，英国人在这里划出了本初子午线，也把地球分成了东半球和西半球。格林尼治的河岸上有个十分现代的建筑，那是一个号称千年穹顶的白色大圆包。它是近些年来著名的失败建筑之一，自从建成之后，没有发挥什么实际功用，却带来了巨大的维护费用。

尽管如此，伦敦和泰晤士河还将迎来更多的现代甚至后现代建筑物。已经获得2012年奥运会主办权的伦敦，将在泰晤士河下游的下利河谷地区，修建奥运中心，以推动这一地区的发展。届时，2012年伦敦奥运会将和1851年万国博览会一样，为伦敦创造一些新的地名和地标；然而，在如今的时代里，却难有像维多利亚和艾伯特这样的个人，更不要说是夫妇，能够和这些地名、地标一起留在一个城市的文化里和生活里，令人评说不尽，回味不已。

绕过狗之岛，泰晤士河并没有改变她的大方向，在拐过这个大弯之后，又翻回到原来的线路，与伦敦作别，继续向大海进发了。





(图二)20年代的左安门,已经很破败了

逝城

左安门 1553 — 195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汪洵

第一次到左安门是上个世纪末(99年)的冬天,大约11月底,大雾。单位要分房,其中一处房屋在方庄,左安门桥的西南角,记得我是从左安门内大街向南开车到方庄(虽然91年就到了北京,但主要在西北方向活动从来没有去过方庄地区),印象中左安门附近都是破败的平房,加上天气阴霾,印象很差,但好在方庄的房子还不错,加上生活方便、楼房的视野好(见图一),坐在客厅向外望去,一眼就能看见左安门立交桥,守候着它,看着它8年来不断的变化,北京的这些城门中最熟悉的就是它,虽然与它的前世比,现在只剩下一个地名……

前世

最早在北京建都的是春秋战国时期的燕国,在西周时期,燕都的位置在北京西南琉璃河,而到战国时期,燕国国都则是迁到蓟,大约位于北京现在广安门外。至五代,辽国将蓟城改为陪都,称为南京或燕京。到了女真人崛起于东北以后,金国将辽的陪都改称中都,并定都于此。元灭金以后,将金国国都

焚毁,以现在北海公园的琼华岛为中心进行全面规划、建设,成为了现在北京城的基础。

由于西南水草丰美,元之前北京城的重心一直在现在的广安门附近,既然游牧民族这么喜欢这个地方,推测当时的北京应该是“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草原风光,左安门一带由于离城里较远,想来应是杂草一片,河流众多的地带。

明朝的北京为了军事防御之需,将元大都北城的空旷地带放弃,把城墙向南推进了五里地,并对北京进行全面的修缮。



(图三)20年代左安门箭楼北侧



(图四)20年代的左安门箭楼西侧

朱元璋虽然把蒙古人赶回了草原,但并没有真正的消灭他们,蒙古骑兵一直对北京进行骚扰,多次威胁北京的安全。为了抵御蒙古人侵扰,明朝在定都北京147年后(1553年,明嘉靖年间)在北京城四周修建外城,原计划是围绕北京城四周修建,但是由于国力不足,最终只修建了南外城,永定门是外城南正门,它取代了正阳门的位置成为了整个京城的南大门,因为修筑外城是为了国家安定,所以永定门两侧的城门都取“安”字为名,西侧为右安门,东侧为左安门。

这就是左安门的诞生,它的生日是1553年。在左安门外曾有几棵虬劲、盘曲的松树,由于盘曲,所以得由架子支撑,故称“架松”,进出城门的人都喜欢在架松下休憩,现在的“劲松”就是因“架松”而得名。

左安门城楼为单层单檐歇山式,灰筒瓦顶;面阔三间,通宽16米,进深一间,通进深9米,高6.5米,楼连城台通高15米;瓮城呈半圆形,东西宽23米,南北长29米。箭楼为单歇山小式,灰筒瓦顶;面阔三间宽13米,进深一间宽6米,高7.1米,楼连城台通高16.6米;其南侧面辟两层箭窗,每层7孔;东西侧面亦辟两层箭窗,每层3孔侧面正中辟过木方门(见图二、图三、图四)。2002年的左安门及护城河,还能看见低矮的平



(图五)

房,正在拆迁(见图五)。

历史上的左安门附近一直是比较荒凉偏僻的地区,破旧民宅、坟地和大片的荒野是它永远不变的组成(其实当年的北京城外基本就是坟地了,只有东西城比较繁华、富裕)。明朝正德年间有潘姓在此开办烧制砖瓦的窑厂,称“潘家窑”(这也是现在潘家园一名的由来)。修建北京外城时,把潘家窑分为两半,城中的称“里潘家窑”(1984年在龙潭湖公园龙吟阁东南清理湖底时,



(图六)龙潭湖公园龙吟阁



(图七)袁督师庙

曾发现十几座大型窑址，应为潘家窑窑址），城外的称“外潘家窑”。潘家窑原为烧制民用砖瓦，修建外城时一度改烧城墙用砖，外城修好后又改烧民用砖瓦。清乾隆年间在潘家窑以西又出现了刘家窑，清光绪年间在潘家窑的西北又开办了吕家窑，直至1937年，北平沦陷，百业萧条，三个砖窑均先后倒闭。由于长期取土烧砖，以致遗留下无数大大小小、深浅不同的窑坑、窑址，无人问津，雨水汇集形成了这一带大量的苇塘、沼泽地，而后天桥地区龙须沟的污水流到这里，使这里的环境更加恶劣。1952年为改善左安门内一带恶劣的自然环境，北京市组织群众挖了三个人工湖，因“龙须沟”的水汇集于此，此处如龙头，经梁思成提议定名为“龙潭湖”，就是现在的龙潭湖公园，北京人都知道的龙潭庙会就在这里举行(见图六)。其实庙会是在1986年才开始举办的，我一直以为庙会有上百年的历史呢。

闲话少讲，在龙潭公园东岸岸边，有一座袁督师庙(见图七)，庙中供奉明代名将袁崇焕的石像，当年铁骨铮铮的袁崇焕曾在龙潭湖边与清兵血战。1629年冬，皇太极亲率大军，避开袁崇焕防区，取道蒙古，以蒙古兵为先导，攻陷遵化，直抵北京城下。袁崇焕星夜从山海关驰救北京，当时，他的军总部就驻在今日的龙潭湖岸畔，部队则驻扎在张园(左安门西侧的植物园內)。袁崇焕率5000亲兵与皇太极8万人在左安门和广渠门外



(图八)六十年代的左安门

死战，最终击溃清军，挽救了北京城。但崇祯却中了皇太极的反间计(历史学家对此争论很多，也有说是崇祯早就想杀他)，在袁崇焕挽救了北京后反而将其凌迟处死，当时情况极为凄惨，很多百姓都认为袁崇焕是汉奸，纷纷掏出银两购买被刽子手割下的肉并着酒当场吃掉，边割边吃。可以说，袁崇焕是被他保卫的北京人给活活吃掉的。在袁公被杀的当夜，袁公手下一位姓余的义士冒着被灭族的危险把明朝打算“传视九边”的袁公头颅从高高的旗杆上偷了下来。余义士自偷葬袁崇焕首级后，就辞官不做，临终前给后世子孙留下了遗训：一不许再回广东老家，要世代代袁大将军守墓；二不许做官；三不许不读书。从此，余家后人开始了对袁崇焕墓的秘密守护，直到乾隆年间，守墓才转为公开，他们也才得到世人的敬重。三百多年来余家的17代辈辈单传，但是每一代都记着忠义二字，都恪守祖训，与袁大将军墓朝夕相伴，没有离开半步。

清时左安门内大街中段路西，有三义庙，南面近左安门有甘露庵、吉祥庵。甘露庵、吉祥庵久废，三义庙系小庙，庙祭刘备、关羽、张飞，香火很盛。1937年8月6日，伪北京市政府成立后，江朝宗市长曾一度将三义庙改为家庙(庙址位于今龙潭中湖东大门处)，我特地去了东大门，现在已经找不到一丝家庙的痕迹了。

左安门的历史是凄凉残破的，北京有句老话，“穷崇文破宣武”，左安门就在崇文区，一直是北京的穷人的聚集地，加上大大小小的水坑和沼泽，可以想象出它的破败。左安门在清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时已断裂残破，由于当时并无外患，一直没有进行修缮，到了1937年抗日年间它的城门和垛口已不存在。左安门的死亡早于北京的拆城墙运动，1965年修地铁时北京开始有组织地拆城墙及城门(见图八)，但左安门在1953年就被彻底拆除了。龙潭湖的整治似乎是它末日的开始，想来是在当年的打扫卫生中被当成垃圾拆掉了，它在尘世间一共生活了四百年整，也许是在它生日那天被拿走了最后一砖，也在尘世间彻底消失，从此左安门只剩下一个地名……

今生

1957年，崇文区政府在此平整大片土地，迁坟300余座，建立了“龙潭植物园”；1958年，这里基本上形成了公园的雏形；1963年，龙潭东湖与植物园分家，正式定名“龙潭湖公园”。龙潭东湖建了环湖马路，其西北植了大批树木，并建有游乐设施，湖面广阔、清澈，湖岸绿柳成荫，陈毅、贺龙等常来此垂钓，而中

湖曾辟为露天游泳场；文革动乱期间，龙潭公园疏于管理，常有人游泳被淹，并有人含冤投湖自尽。1984年对龙潭公园进行了大规模的整建，以突出“龙”为主题，新建了一批独具特色、风格幽雅的北方古典园林建筑；1985年中湖改建成“北京游乐园”。

1985年开始建设方庄小区，左安门外的水稻田成了一栋栋高楼，原来的左安门桥，也变成了左安门立交桥。2002年左安门内开始拆迁，原来的平房被夷为平地，建了左安漪园和左安蒲园两个小区。

现在的左安门，个人认为是北京难得的风景奇佳的地方。天坛公园、龙潭湖公园、北京游乐园、北京植物园围绕着它，清理后的护城河从它旁边流过，从楼上望过去一片绿色，有点纽约中央公园的味道。天气晴朗的时候坐在窗口远眺，越过一片宽广的原野，在辽阔天边处是隐隐闪亮的西山。雪后常常可以看到西山顶上白雪皑皑、熠熠闪光。黄昏时天穹像一座巨大透明的粉红色玻璃钟笼罩着，似乎只要用魔锤一击，就会琅琅发出声音来……

2005年晚报上说要重建左安门，恢复老北京风貌，但随着京津铁路的开建，重建似乎变得不可能了，一个四百年的城门会重生吗？



(图一)2006年拍摄窗边的风景

双城小记

君合北京办公室美国实习生 丁爽

在美国，大家经常说纽约的司机是最野蛮的。我在纽约的街道上见过好几次从外地来的美国游客向一辆差一点儿就撞倒他的出租车喊叫：“You crazy New York driver!”在纽约长大的我也一直认为纽约的司机是最野蛮的。但是，一回到北京，我的看法马上就变了。我发现北京的司机转弯时没有亮灯的习惯，见到行人不减速不让道，变线时根本不回头看车。

纽约人很骄傲地认为他们是世界上最厉害、最勇敢的人，觉得他们每天的生活就跟他们开车方式一样：什么疯狂的事都见过，什么东西也不怕。纽约的居民经常把自己当作一个民族，当他们对外地的人解释自己的行为时，总说：“I'm a New Yorker。”以为别人都会因此而谅解他。

纽约的生活节奏非常快，纽约人也非常骄傲他们办事的速度。平常，马路边的人行道都挤满了人，大家都走得非常快。而我在北京的街道上则常常见到遛鸟的老头和其他慢慢散步的人，一直以为北京人比较悠闲。我还记得刚开始上班坐地铁的经历。轻轨一到东直门站开车门时，轻轨里的人马上就背起包往

车外冲，有一些乘客还跑了起来，好几位姑娘穿着高跟鞋拼命地奔跑，我只好拿起背包也向前追。从轻轨战跑到1号地铁站之后，我发现人比刚才还多。进地铁时，大家都使劲地向里挤，一点儿也不管周围的乘客。碰到别人后也不道歉，甚至连头都不回。我刚开始看不惯，纽约地铁里的乘客也非常多，但是一般情况下，乘客如果碰到别人，都会说一句“excuse me”或“对不起”。虽然我不喜欢中国地铁里的风俗，但我发现它并非一无是处。比如，我现在每天早上坐地铁时拼命地和其他乘客一起赶车。我把上班穿的皮鞋留在办公室里，每天穿运动鞋坐车，因为这样可以跑得更快。特别是，如果我在车里碰了别人，什么“对不起”也不用说了！

我小时候住在北京，后来在美国学校放假时也经常回来，所以，我每一次从纽约回到北京时，感受不到所谓的“culture shock”（文化震荡）。对我来说，“culture shock”这个概念指的是一个老外第一次见到中国的公共厕所或第一次闻到臭豆腐的经验。而我在北京感觉到的东西比较难解释，只好试举一例说

明之。我今年夏天刚回到北京，吃了一顿我最爱吃的烤肉，香的不得了。但是第二天一大早肚子疼得连床也起不来。怎么办啊？疼了半天，受不了了，只好去看急诊。我80岁的奶奶陪着我到家旁边的医院。到了医院，经过挂号、付款、验血和排队之后，我终于见到了大夫。

大夫一看见我，马上就皱眉头。“啊呀”，我想，“糟啦。化验结果肯定不好！别是得什么大病了吧？”“你！”大夫很生气地对我说，“你...你怎么能那样对待你的奶奶啊？都80岁了！外面那么热！你怎么能这样折腾她！”我吓得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什么“New Yorker”的勇气一下子跑到了爪哇国。但是我的肚子实在太疼了，只好怯生生地问大夫应该怎么办。她看了我一眼，点了点头，像军官似地命令我，“回去喝粥！”

我小时候在纽约一直上周末的中文学校。上大学以后，也继续学中文；我的中文老师只教中国文学中的经典小说。我读

完了冰心的作品，感觉自己的中文程度还不错。到了北京，却发现自己常常听不懂周围年轻人使用的语言。比如，我听一个朋友说某一个演员“真BT”。“What the hell is BT??”我问自己，“是不是说哪个演员总在流鼻涕？”后来，朋友才告诉我“BT”的意思是“变态”或“perverted”。又一次和几个中国朋友聊天，话题转到伊拉克战争。我的中国朋友变得很激动，大声说：“布什整个就是一个SM！”“SM!?!? 他真的是SM吗？”我问道。在英文里，“SM”指的是“Sadomasochist”，中文的意思应当是“性虐待狂”。如果布什是SM，早就应成为美国报纸上的头条新闻了。朋友大笑之后告诉我“SM”就是“傻帽儿”。我后来发现像这样的“新新人类”语言还有好多好多，比如：“TMD”（他妈的）、“LM”（流氓）、“LLM”（老流氓）、“NB”（牛B）、“IT”（挨踢）、“PK”（对撞、挑战和较量）、“YY”（意淫）和“NND”（奶奶的）。我相信我永远也赶不上“新新人类”的变化。



寻找复盛公的包头

中国中央电视台 周勇

四天，行程2000多公里。对于儿子，我希望在库布齐沙漠他能感受自然的多样性和滑沙的快乐，在成吉思汗陵他能走近一位英雄，在五当召他能感受到人类价值观的丰富性和“庄严”二字的深意。对于妻子，这是一次过度劳累后的放松，是体会自驾新生活的开始。对于父母，这是一次合家融融的远足，是他们和山友、歌友的谈资。而对于我，意味着什么，我并没有太多的考虑，即便是抵达包头的时候，我的注意力还是在一行人的食宿行程上。只有第二天正午，骑着骆驼行进在库布齐沙漠边缘的时候，我突然明白——包头，我来了！

尽管前天下过雨，沙漠还是很快就迎来了烈日，沙子也迅速地干燥，甚至有些微热。在日头下，它们泛着白和黄的光，一层一层，一丘一丘，一浪一浪的向天边铺陈开，天际边似乎有一股神秘的力量，在诱惑着你，却又给你无限的恐惧。

十几匹骆驼被系成一个驼队，在沙丘上蜿蜒而行。游人们坐在驼峰之间，和着骆驼的步伐一颠一颠地前行。太阳的光照让人有些头晕，蓦然回首，我似乎看到极远处有另外一支驼队在逶迤前行，只不过，骆驼是几十匹，每一匹骆驼上是结实的箱子，当风沙扑来时，驮夫们互相大声招呼着，把骆驼拢住，

扯着缰绳躬身前行。那一刻，驮夫们都用毛巾捂住脸。但我想，如果毛巾扯下，其中一定有一个面孔叫——乔贵发。

看到乔贵发的时候，包头才在我的脑海中复活了，是了，这里是数万山西人走西口的目的地，是众多晋商的发迹地。我想起了平遥古城里众多票号的根脉所在，想起了小说《白银谷》里包头掌柜日夜兼程赶往总号乘坐的辘辘马车，也想起了电视剧《乔家大院》里乔致庸那句敞亮豪迈的“走——嘞——”

于是，寻找，成了接下来几天我给行程加入的新主题。

在包头，我要寻找的正是乔贵发。

如今的包头，马路广阔，城市整洁，商贾云集。然而在一百五十多年前，这里还只是个叫包克图的小村子。如果没有乔贵发和他的复盛公，这里可能还是一个边陲小镇。

乾隆二年，在山西祁县，一个叫乔贵发的年轻人踏上走西口的行程。没有人给他送行，早在10岁时，他的父母就已经去世，唯一的舅舅也因为舅母的阻拦不敢施以援手，乔贵发一直孤身度日，也没有什么行囊，一贫如洗的乔贵发一直靠给村里的红白喜事帮忙勉强糊口，受尽冷言冷语，攒不下什么家当。

此刻，乔贵发将要行走的是无数山西人曾经走过的不归之

路，目的地是——蒙古草原，那里有和俄罗斯做边贸的机会。

而途中是一系列横亘的关口。

雁门关，因为位置太高，关城建好之后，空中飞的大雁也只能从城门洞中穿过去而得名。两百年前，走西口的山西人沿着崎岖的山路，翻过这些一眼望不到头的大山，为了能在春天到达草原，他们又必须选择在数九寒天就开始这种漫长的跋涉。

固关，有结实厚重的青石路，一个个走西口的山西人，或者独轮车，或者马车，在这些青石上，轧出了几寸深的车辙印。

和这些雄关险隘相比，更加艰难的是心中的歧路难行。

出雁门关往北不到一百公里，有个村子叫歧道地。在村子边有两条大路，一条通往杀虎口，一条通往张家口。虽然两条路最终都可以到达蒙古草原，漫漫长途到底该往哪儿走呢？

当地至今流传一首顺口溜，“上一个黄花梁呀，两眼哇泪汪汪呀，先想我老婆，后想我的娘呀！”念起这个顺口溜的时候，恐怕是所有走西口的汉子最不知左不知右的时候，很多的选择是和老天来一场赌博——扔鞋板，把鞋一脱一扔，扔在哪边走哪边。

而不论鞋朝哪边，接下来，都是吉凶难测。从府谷县进入包头，就是土匪出没的黑土崖子。许多人被抢被劫，葬身在沙漠里面沙蒿里头；侥幸逃脱的又有一部分因为草地气候寒冷，遇到暴风雪，道路不通，被活活冻死，还有的被饿死，还有的在沙漠里迷失了方向不知所终。

开车行进在包头往呼和浩特去的路上，高速公路旁一直是绵延不绝的阴山。儿子背起了那首“敕勒川，阴山下”，诗歌里呈现的是一幅牧歌美景，但我想，在当年的乔贵发眼里，目光所及都翻不过去的阴山决不是诗情画意，而是艰难险途。

非常万幸，乔贵发穿过了这系列艰难。更加幸运的，在走西口的路上，乔贵发成了大盛魁商号的骆驼脚夫。此后，我在库布齐沙漠上所看到的那幅场景就无数次地发生在乔贵发身上。

当年，大盛魁的驼队走的是外蒙地区的前营后营一带，路途遥远而艰难，天气变化莫测；他们在千里戈壁和草原上游



弋，少则3月，多则半载，风餐露宿，辛苦异常。当时有人描述道：“绵绵斯道，几不逢人……百里逢井，数日不见人为常事。水味则苦咸而外，腥且臭，浊且涩，犹宝如玉液。长途举火，马矢代薪，炊灶作食。或带水适断马矢难得，则并日而食。……五月中旬以后，至中元日，无风不异赤道。若良地狂飙，披裘不及，则冷如隆冬。”

后来，乔贵发进了一家当铺做店员。十多年后，稍有积蓄。乔贵发自立门户，从经营豆腐、烧饼以及零星杂货，进一步兼营打造银器。由于待人接物好，又善管理，生意日见兴隆。乾隆二十年(公元1755年)，他们从内地贩卖黄豆大赚其财，始建“广盛公”，经营米、面、油、盐、杂粮、杂货，俗称“六陈行”。

再后来“广盛公”买卖上赔了钱，但大难不倒，靠着生意伙伴推迟帐期的帮衬，生意居然又兴隆起来了，为了纪念这次起

死回生，“广盛公”改名“复盛公”。到孙子乔致庸时，乔家的口外商业发展到了顶峰。以包头为中心，280余处店铺延伸到北京、天津、东北及长江流域各大商埠，有流动资金700多万两，加上土地房产等不动产，总资产达千万两以上，成为全国著名的大富商。

包头原来只是个几百口人的小村子，就是因为乔贵发和他的复盛公来了，才逐步繁华热闹起来，所以至今流传着“先有复盛公，后有包头城”的俗语。

城市发展了，很多历史的痕迹也被湮没了。打听老人，知道包头有以复盛公命名的复盛西巷，然而已经在城市建设中被拆除了。唯一的遗迹只有财神庙了。山西人素有在各地建财神庙的传统，见到财神庙也算是睹物思人了。

打听出租车司机，只知道财神庙的大概位置，到了附近，才发现是一片工地，大多数老房子被拆了，没拆的也被红笔标了大大的“拆”字，路边是大幅的地产广告：打造乔家金街，再续商业传统。

兜了一个大圈子，终于见到了十分破败的财神庙。种种的山墙、挑檐分明就是山西平遥的家园。令我惊讶的是，庙门正上方挂着一个横幅：拆迁现金发放办公室。横幅上落满了尘土，屋门紧锁着。从门缝里望进去，是拆迁图和简陋的桌椅。



乔家大院

失望之余，回过头来，却是更大的失望——旗杆已然不在了。

记忆里，旗杆是应该高高地矗立在庙门的。按照当时晋商的规矩，对做买卖不正大光明的人，轻者按买卖多寡，见十抽三，收归公有；重者则罚他把财神庙前的旗杆用油漆刷一遍。在这样的规矩下，晋商的自律也可想而知的好。据传，乔家的复盛油坊曾从包头运大批胡麻油往山西销售，经手伙计为图暴利，在油中掺假，被掌柜发觉后，立即处分伙计，马上另行换售，代以纯净无假好油。高高的旗杆应该就是晋商高彰的诚信了，可惜，也不在了。

财神庙旁，往往是晋商的聚集地。心有不甘，继续在废墟中寻找。意外的，看到一处院落，在废墟中沉静却有一种雍容。近处看时，3米高的院墙，写满了拆字，山西风格的圆形拱门，门额上有一块石匾，却辨不出是什么字了。大门洞开，两扇大门上都是镶着3粒门钉，由此可知，当年的主人一定是非富即贵之人，而且必定原籍山西。走进大门，是拆掉的房屋和依然坚守老屋的居民，拉拉杂杂的到处是杂物。保存最好的是坐北朝南的正屋，现在的主人见有生人进来，赶出来探问，说到大门石匾上的字时，一脸茫然。我心里想，罢了罢了，还是自己看吧。在照相机镜头里，我记录下了墙壁上团花的石雕摆件，砖墙上细致的砖雕，还有在屋檐下做窝的麻雀。

麻雀在头顶叽喳飞过，看看包围着晋商故居废墟的广告牌，回味那句广告语：打造乔家金街，再续商业传统。拆了旧物，不知道再续的是谁的商业传统，当乔家金街建成之日，乔贵发还认得自己的家吗，他的魂还回的来吗？

或许，乔贵发的魂真的还游荡在庫布齐沙漠上，迎着风暴，扯着缰绳，和着驼铃跋涉前行？

告别的时候，记起打听到复盛西巷时，晨练老人的一句反问：你家里祖上是这里人吧，不然你怎么知道这么些地方？自己已然要做一个商人了，能把气脉和晋商续上，我想也是一种夸奖了。

我带着微笑离开复盛公的包头，去寻找大盛魁的呼和浩特。

倾城之恋

君合大连办公室 何伟

还记得中学的时候妈妈带我去大连玩，从此这个傍海的城市便成了我梦想的殿堂，白色的浪花，蔚蓝的天空，潮湿的空气都在刺激着我的神经，我当时唯一的信念就是考大学时，一定要考一所大连的大学。怀着巨大的兴奋，我终于以一名学生的身份奔向了大连——这个让我神往的地方。

随着时间的流逝，转眼来到大连已是第七个年头，我伴随着这个城市的成熟而成长，在爱上这里的同时，也常常会有种茫然不知所措的感觉，每当站在来来往往的人群中，我总是不知道自己身处何方。偶尔低落的时候，一个人走在大街上，看着一张张陌生的脸，我觉得自己就像一粒沙，那么渺小不为人知。每每此时，“家乡”两个字就会及时来拯救我的心情。我会想到家乡有我的亲人，有我的朋友，有我熟悉的一草一木，顷刻间仿佛卸下了一身的装备，家乡可以随时随地收留我这颗游荡的心。

一直以为面朝大海，拥抱海风，融化在蓝天与白云之中，便找到了我的梦，但当我终于如愿，可以枕着波涛声入睡的时候，我的家乡却时常醒在我的梦中。这时我突然发现，我从来没有好好地打量过我的家乡，也许是太亲近了，亲近到已经几乎成为我生活的全部而我却浑然不觉。没有高楼大厦，使得它的天空那么宽敞；没有著名风景，使得它的世界那么宁静，没有灯红酒绿，使得它的夜晚那么安逸。绕开熙熙攘攘的繁华闹市，也许这就是我的世外桃源。

我出生在辽南小城营口，城市的标志是辽河。因为城市里几乎没有高楼，得到了天空的偏爱。连天都这么给面子，谁还敢说没有高楼大厦是坏事呢？另外，属于营口市但并不在市内的鲅鱼圈区，近几年发展很迅猛，小城的人们都称它“圈里”，呵呵，异音读起来有点不太好听。可能是靠海的原因吧，这里的

旅游业及各种娱乐业搞得有声有色，很多人因此而知道营口这个小城的存在。在电脑上点点，缩小版图，整个城市都在辽河岸边，不过，有水的地方总归都算是美丽的地方吧。

因为有水，城市就有了吃的生机。水产品是我的最爱，很走运，生长生活在营口和大连这两个海滨城市，有如此之丰富的海鲜美味可以享用。听说有好多住在西部的兄弟姐妹们，都没吃过虾爬子，而在营口，比较有特色的就是这里的河蟹。初秋的季节是最饱满的时候，而且在我们家乡比较流行一种吃法——生吃。所谓生吃，其实就是吃咸的，把生的河蟹或虾或虾爬子之类的腌咸了直接吃，味道特别鲜，不过外地的朋友第一次这样吃怕是会不太习惯吧；另外，这里受朝鲜和回族的影响，朝鲜烧烤店比比皆是，街上处处的小吃一条街更是值得留恋的风景区，还有那些远近闻名的老边饺子，高中门口大大的鸡排……这些并非佳肴，上不了大席面的美味，只有这里的人才懂得，只有离开的人才怀念。

每次回到家乡，我都会找机会买张公交车票从起点坐到终点。一路上我都贪婪地望着窗外，我想发现它的每一处细微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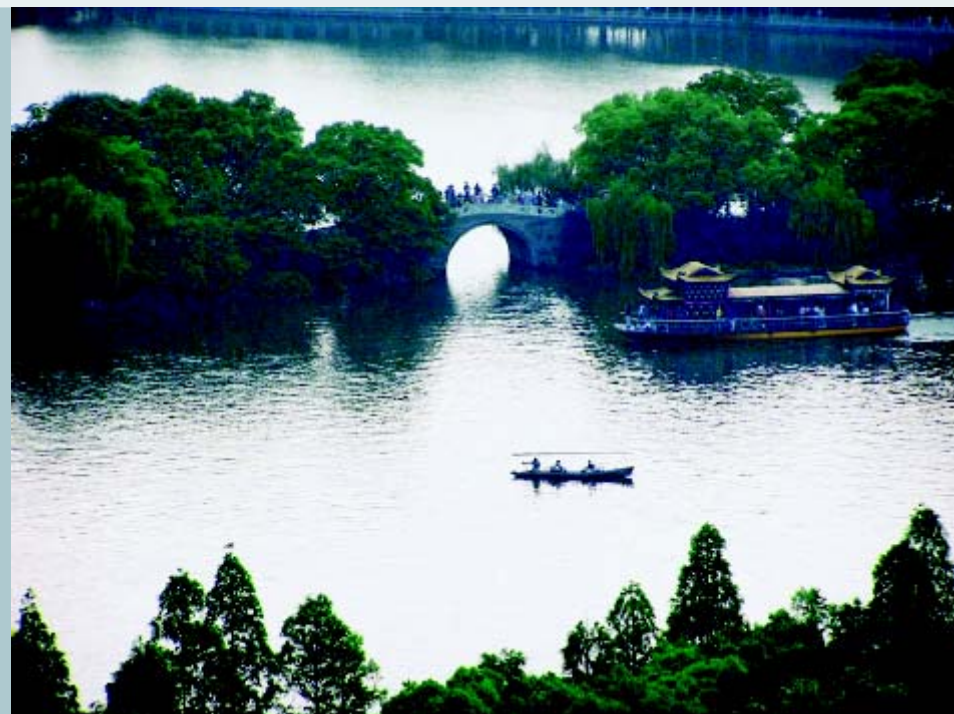
化，我想记住它的每一个变迁。看，火车站重新设计了，楞严寺重修了，新建了这么多的小区……在外面时间越久，我对家乡的关注就越密切，对家乡的依恋也越深了。不管我在哪里，总有家乡亲人和朋友的牵挂，离开家感觉好喜欢家乡话，每字每音都怀着感恩。“什么时候回家”成了亲人朋友老同学间的常用语，有时候漂泊真的像是流浪，真怀念如诗如画的小城，山也秀丽水也有情。只要你停下脚步，小城就表示欢迎，永不寂寞的小城，许多故事在这里发生，也许还没有发觉，你却已经在故事里了。小城的爱，用你的心来证明；小城的梦，一定不会让你落空；只要付出你的真诚，它会改变你的一生，幸运在这里出现，伤痛在这里暂停。

现在可以用一种成熟的眼光看我的家乡了，听懂了《故乡的云》，读懂了“月是故乡明”。多少年来，这个小城系着多少飘在远方的风筝的线呀。它静静地看着他们出生，长大，走了，回来……它用无限的温柔包容着一切。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站在另一都市回望家乡，蓦地发现，营口——我的倾城之恋。

西湖寻梦

君合北京办公室 孙丕伟



我们习惯了在现代技术的帮助下，透过专业的镜头展现美轮美奂的惊艳。以至于丧失了惊喜的能力，丧失了亲近自然的兴趣。出行之前，带着困惑而来，我想，应该没有太多可以让我赞叹的风景存在了。这个世界把每一种美丽都通过先进的手段传递给各个角落。西子湖畔，难道真的有人间天堂吗？

行程还是从公车开始。沿着宾馆出来的方向自西边走，饱览沿岸风光，然后到著名的楼外楼吃中饭，下午走苏堤，晚上到断桥赏月。大概沿着西湖一周，十二公里的路程。

一路上走过的，都是杭州城最美的地方。有绝色的酒吧、西湖公园的入口、雷峰塔、植物园、岳王庙等。到处都是熙熙攘攘的游人，晴空下，突然碧绿的西湖跳入眼前。岸边绿树荫荫，湖面波光粼粼，相映成趣。我以为，西湖是可以随处入画的。走在湖边的人们，都醉心于其中，脸上挂着没有遗憾的笑容。景区的树都经过修剪塑形，井然有序，既不疏落也不张扬。看上去，好似好客的主人招手邀你进门，心下总会带有一丝的感激。街道并没有想象的那么拥挤，也许是西湖太美，太温柔，以至于所有人都害怕工业的声音会惊扰它的宁静吧。

楼外楼建于1848年，距今已经有了一百多年的历史。不知道为什么那么出名，也许是占了得天独厚的位置，又或许是因为“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的名句效应。总之到杭州之前，就已经企盼了多次。

菜肴自然首推西湖醋鱼。端上来的时候，我吓了一跳，好大一条鱼，本以为杭州菜应该体现

江南之细致精巧，谁知分量却实在实惠。若是三五人，一定大呼痛快。尝尝鱼儿味道，比我想的还要酸些。虽然是山西人，但也很少吃到这么酸的口味。看来醋鱼果然是名不虚传的。肉质也算是鲜嫩。其他的菜没什么太大特色，也总算得偿夙愿，虽然没有惊喜可言，却也不敢妄下评论。

吃完饭，心情好了很多。因为天气热，不想耗费太多的体力体验烈日，而游西湖时间充裕，就随性慢走。楼外楼不远就是西冷印社。平时对这种文化景点不怎么在意，不过看到里面郁郁葱葱的翠竹很漂亮，信步拾阶，走进小小的门口，里面竟然别有洞天。半山是一间茶社，还修着一座小塔，一道清泉，旁边立着一尊石像，笑眯眯的像是隐者。整个院子装饰得很典雅，特别是倚山修着茶座，可以遥望西湖。

从这个角度看过去，西湖就好像是画中的风景一样动静皆宜。看左边，是一座孤岛，绿葱葱的树木盖着，从一波平静的湖面望去，有点突兀，又调皮得可爱。而右边则是远山环绕，可以清晰地看到游船掠过。船只慢慢走远，西湖静静没有改变。时间慢慢走远，我也不忍心离开。手里拿着相机，不停地用镜头来记忆我的感动和惊叹，却发现摄入的不及我眼中西湖的十分之一，不及我心中西湖的百分之一。远望，西湖是女儿，羞涩的只肯让你看，不肯发出一点声音，默默地任船儿、鸟儿停靠游荡。你看过一眼，她是美，再看一眼，她仍然美。为什么重复地去看，她

仍然是那么美，我无法解释。也许这种美，是记忆保留不了的，所以，我们每一次的注目，都是一次新的发现。

如果不是时间有限，我愿意一直和西湖静静的对望，看她的阴晴圆缺，看她的浅笑低眉。看她风雨过后，看她晴日和风。听她波心荡漾的心事，体会西子如歌的传说。我愿意坐在山腰，守着这片美丽，告诉每一个人，相信眼睛，相信心灵，这世界上，仍存在这般难言的美景。西湖不会让所有见到她的人失望。因为人间天堂中行走的我们，只有欢乐如歌，且行且珍惜。

西湖美在风景，却胜在人文。她将历史的沧桑和水乡的灵动揉汇在自己怀中。西湖畔，埋葬着革命女烈士秋瑾、名伶苏小小，甚至还有武松的牌坊。从古至今，许许多多的文人墨客在这里留下足迹，信手拈来就可以讲出一段风流韵事。

上了桥就是苏堤。据说当年是苏东坡修建，所以命之为“苏堤”。而今，古人踪迹难寻，唯有长堤凭吊。我想东坡当年也不会想到自己还能泽福后代至今。走上苏堤，似乎带着无法抗拒的浪漫情怀。桥上看西湖，是宽阔的，少了远望的朦胧，近看反而容易错过细节。雷峰塔和楼外楼遥遥相对，从镜头中望去，都是别致的点缀。时间已近傍晚，此时湖边行走的人多了起来，旅游车也更加频繁，音乐铃声是清一色的梁祝。似乎良辰美景，也只有梁祝可以与之相佐相配。

在苏堤上行走，没有恋人，脚步就难免孤单。女孩子不论

年龄，都成为一道风景，轻盈而乖巧。我也被感染了这种慵懒的气息，坐在长凳上不肯走。守着湖水，看水鸟。飘过一只船，掌舵师傅的短衫外露出棕色的肌肤，健康有力，我冲他挥挥手，笑着说加油，他也淳朴地回以微笑。此刻再找眼前的鸟儿，它飞的更近了些，轻轻点着水面，翅膀划出完美的弧线。我急着拿出相机想给它留影，这家伙却抢先飞走了。也许正因为难以保留，才更显得美好吧。远处的湖面被阳光照得晃眼，依稀看到的楼阁，都变成银色。苏堤边上工人辛勤地整理着草木，浇过的绿地带着泥土的味道，暗合水气，熏得游人醉。

傍晚的西湖，慢慢变成了金色，晚霞笼在天边，像燃烧的火把。尽管山水在昏暗处已经没有了界限，而依次点亮的灯饰，把湖面装点成了月的舞台。

静谧的夜色来临。雷峰塔亮得辉煌，我们就沿湖边走下去。绕过雷峰塔，是西湖的另一边，据说再走一段就可以看到音乐喷泉。耐心地走下去，人也越来越多，在仿古的建筑下，人也好像行走在了时空倒流的隧道中。途中经过“西湖天地”，这是一条开放式的街道，里面有很多酒吧和工艺间。酒吧因为大多面向外国人，所以装修精致奢华，甚至有些异国情调。最漂亮的是那些五彩的灯，不仅是房子外面、里面，甚至连延伸了好远的街道，都被精心地布置了起来。走进来，就好像来到梦境。空气流动，靡靡歌舞，乐声入耳，醉倒其中，念起杜牧扬州十年一梦，我也不忍醒来了。

走出纸醉金迷的世界，不远处就是音乐喷泉，刚好赶上晚上八点整点。在主题乐曲的伴奏下，喷泉时而高耸入云，时而落地飞溅，灯光不停闪动，给银白的水柱披上了面具，它们就像是有了生命一样狂舞，留下最精彩的瞬间。

人群也随之而热情观望，送来阵阵欢呼和掌声。月亮静静地挂在天空，就好像路边圆形亮白的街灯一样普通。此刻，乐在中秋的，是人；乐在中秋的，是西湖，而月亮却像退场的主角，远远地微笑。

而每一次的狂欢之后，我都会莫名的伤感，也许这就是文学敏感的神神经作怪吧。看着洋溢着幸福神情的人群，我反而更



趋于退却。就好像激情过后，心境又多了一重防备，防备热情的再度到来。

西湖岸边的歌舞声、人声，反而更衬托了湖面的安静，吸引着如水的月光。走出人群，因为体力的原因，放弃了去断桥的计划。已经晚上九点，此刻对西湖经历了从发现到习惯。远看是西湖，近看也是西湖，它总是波澜不惊的等待你的靠近。如果你也和我一样的留恋，就闭上眼睛，去回忆，细细重复看到的每一个角度。然后把这种难以言传的美勉强地言传，让所有听到的人向往着。我小心翼翼地揣测着西湖的心事，正因为沉默，反而多姿多彩，正因为简单，反而韵味悠长。

中秋是团圆的日子，而忙碌刻板的都市生活，几乎已经取代了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情怀。回到宾馆，正在遗憾没有机会品尝月饼，突然发现宾馆的桌子上放着两块月饼和一张温馨的卡片，是没有任何理由的关怀。我疲倦而脆弱的神经好像突然跌落了，重重的被感伤包裹着，落入平凡世界。不经意的事情，更能触动内心最隐私的板块。平日的高歌纵酒，快意逍遥，竟不如普通的一块月饼更让我怦然心动。

临睡前，我独自和杭州道别。虽然以后也可以再来。可是，再见——再见——再也不见，也是可能的。更可能，我道别的，不是杭州，不是西湖，而是人生最快乐的自由吧。



插图：郭元杰

迷失的古城

君合北京办公室 李立山

写在前面：

经不住垃圾的威逼利诱，几轮象征性地反抗过后，最后还是从了——接受编辑部约稿。本来想写点什么古城遇新欢一类的香艳传奇，但虑及君合泱泱大所，岂容我等开此先河。几度思量，翻出旧作一篇，窃以为，虽多加粉饰，但终因资质孱弱，恐难调众口（这不得作为编辑部扣减稿费的理由和证据）。如列位观后有板砖抛出，请垃圾代为收下。

告别四月的纳帕海，搭车前往丽江。三个小时后，车子停在了丽江城边的山坡上，举目远眺，梦中的古城就在那里。徐风吹过，她显得那样安静，但我却激动不已，像是去赴一场约会，梦中的情人就要见面。

站在白墙灰瓦的门楼前，抬头就看到门楣上“松竹居”黑底金字匾额。踏着青石阶拾级而上，一进大门迎面而来的是一盆盆兰花和许多叫不出名的花花草草，顿觉静谧清幽。这是座一进二院四合五天井格局的建筑，三间正房坐北朝南，配以二间东西厢房和三间倒座房，都是二层的原木建筑。正房东侧有一道小门，进得门里发现还有一小院和三间平房。天井里有缅甸、牡丹、石斛、灯笼花……种在地里、植在盆中，郁郁葱葱，开得正欢。

房东是位姚姓纳西老人，不善言谈但很平和。老伴桑阿姨则很健谈，也是纳西族，但不穿民族服饰，而着汉装。晚上逛完古城回来时还有些早，和她拉拉家常和当地的风土人情，其

意甚愜。

安放好行李出门开始转城，手里拿着跟房东买的古城地图，但却无心按图索骥，也不去理会此前朋友发来的那些攻略、宝典，能看到什么亦或看不到什么，都是缘之所致，路在脚下，情在心中，随性才好。

到晚上十点，古城的绝大部分都已走过。骄阳下的古城，干涩而浮躁。临街的房子都已改成了铺面，男女摊主们叫卖着花花绿绿的饰品、服装、小吃，古城俨然是一座旅游纪念品交易市场。夜幕降临，传说中的四方街人声鼎沸，刺耳的迪斯科音乐从周边的酒吧、饭馆里冲出来，觥筹交错处，洋溢着红男绿女的张张笑脸。身着纳西族服饰的男女店员隔岸对唱，歌声甚为嘹亮，但唱的已不是纳西人的歌，而是如妹妹你坐船头一类的口水歌，有情无调。

第二天一早，天刚蒙蒙亮，直奔古城边狮子山上的望古楼。那是全城的最髙处，登临古楼，凭栏俯瞰，栉比鳞次的青瓦屋顶尽收眼底。但是，没有炊烟。天已经大亮，依然未见那袅袅的炊烟从古屋的烟囱里升起。也许，举柴为炊的时代早已一去不返，也许，本不该有这样的期许。

终于，我失望了！

这就是我梦中的古城吗？空有一副老式古架的死城？！眼睁睁地看着那活生生的纳西文化被滚滚而来的商业大潮冲到角落里，日渐边缘化，甚至沦为老板们赚钱的道具，不免令人失望、惋惜、扼腕。古城的气质应该是静谧的、如诗人般忧郁的，湿漉漉的青石板消失在长长的老街上，高跟鞋撞击石板的嗒嗒声自远而近，走来的是一位羞答答的纳西少女。

雨，盼着雨快些来，将这一切喧嚣和浮华冲洗干净，还古城以清幽。

傍晚时分，雨真的来了，来得很急。躲在临街铺面的屋檐下，望着渐湿的青石板泛起了光亮，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冲出小店，加快脚步去寻找我心中的古城。

雨中的古城湿润、温婉。顺着纳西女孩的歌声，走进东巴造纸坊。唱歌的胖金妹略带羞涩，和她对唱的胖金哥更是腼腆，虽然听不懂纳西语，但那朴素的歌声、悠扬的旋律却令人回味无穷，众人不禁为之喝彩。

纳西人能歌，偶过一家小店，闲暇的纳西青年一边擦拭柜台一边哼着小调，不禁驻足聆听。

还有清晨空当当的老街上，徐风中回荡着的屋檐下的铃铛声。质朴、空灵……

啊！这才是我梦中的古城，那原始的、朴素的古城。只是可惜，古城的居民大都已搬出城去，把临街的房子出租给了四川、福建那些个生意人。剩下的，如桑阿姨家，也改成了客栈，每日迎来送往，那原汁原味的古城，今生恐难再谋得一面。

真的倦了。接下来的时间，宁愿躲在客栈里，望着窗前景架上那大串大串的紫藤花发呆，聆听欢快的纳西打跳歌……



插图：郭元杰

神往法兰西

君合北京办公室 哎呀 文并插图

对法国最早的向往来自一位高中的美术老师，他是中央美院的退休教授，一头银发，喜欢穿中式大褂，他曾自豪地宣称他儿子其时正在印度学习梵语和佛教，而他自己却是研究西方美术史的专家。我最早的关于西方绘画、雕塑和建筑的启蒙就来自于他。那些零零星星的艺术家的故事、最后的晚餐、哥特或巴洛克式的教堂和大卫，一度扯开了高三遮顶的乌云，露出了一丝人道主义的光芒。虽然美术鉴赏课在第二学期就彻底让给了英语，但我至今仍感谢母校的那些决策者们，而那本《西方美术史话》也作为高考后唯一幸存的教科书被我保留至今。

不过奇怪的是，我对意大利这个文艺复兴中心的印象反而

不深刻，而对法国的那些教堂却情有独钟，不知是不是感动于卡西莫多在圣母院钟楼上对埃斯梅拉达的凝望。

是的，也许和很多人一样，我对于法国、巴黎最早的印象，来自那本著名的《巴黎圣母院》。

第一次读它的时候是高中。

带着一种阅读世界名著的虚荣心，兴奋地翻开首页，看到了作者感慨万千的“命运”二字，懵懂便由此开始。那时的我对于书中描绘的巴黎市区扩张以及平民生活，以及大段大段、甚至一章一章的人物心理的描

述，完全没有兴趣，只是迫不及待地寻找涉及故事情节的段落，把它完全当成了一本享有盛誉的故事会。合上书，一个曲折的故事从社会、时代、地域中独立出来，除了封面上的巴黎圣母院，关于法国，似乎什么也没留下。

之后，关于法国以及巴黎的兴趣被搁了起来，直到看到丹·布朗的《达芬奇密码》。

原本把这本书也看成贝塔斯曼其他的畅销书一样，赶着时髦买了一本。读到的时候才发现它不仅是一部悬疑小说，我甚至觉得作者故意用一个故事情节把美术和宗教串起来，给大众做个入门教育，这是一本与和《西方美术史话》完全不同的教科书，大大满足了我自己都没有发现的内心的法兰西情节。

那些似真实似虚构的象征符号、那些对教堂的描述、那些对艺术品的另一种解读充满了我的脑海。读到《最后的晚餐》的秘密时，我又翻出了那本《西方美术史话》，果然发现了那只架在玛丽亚脖子上的邪恶的手，以及她与耶稣形成的那个奇妙的“V”。

我有些热血沸腾了，第一次产生了要去巴黎走一趟的想法。我甚至为自己设计了未来的法兰西之旅，那就是沿着《达芬奇密码》的叙说去逐一追寻那些隐秘的符号。比如沿着玫瑰线走



行走的葡萄

一趟，比如亲眼看看蒙娜丽莎是不是左侧低于右侧，比如到罗斯林教堂仰头看看满顶繁星，再比如感受一下贝聿铭精心打造的倒金字塔所形成的“V”（我甚至怀疑贝老先生此设计并非随意）。

想象中，这应该是神秘的、浪漫的充满惊喜的法兰西之旅，极其符合我一贯对法国的印象，直到读到林达的《带一本书去巴黎》。

读过此书的人一定知道，他带的书是《九三年》，这本书也决定了他在巴黎、在法国寻找怎样的痕迹、体会怎样的心情。

从塞纳河边的伏尔泰咖啡馆，到协和广场上路易十六和玛丽王后的最后归处，从消失了了的雅各宾俱乐部到同样消失了了的巴士底狱，从卢瓦河城堡的地牢到贡塞榭峰的监狱，从荣军院中拉法耶特办公室里的美国国旗到先贤祠中卢梭棺木中伸出的火把，作者在巴黎的各种遗迹中回想着熟悉而又陌生的法国大革命。

在此之前，我曾经认为，如中学的历史教科书所说，法国大革命是一场彻底的反对王权的革命，不似英国资产阶级革命那样温吞，跟法国人谈到国王就像谈到外星人要来统治地球一样不可思议，可英国人却认为国王的存在是那么的自然。可是当我随着作者在贡塞榭峰监狱中看到丹东、罗伯斯庇尔这些如雷贯耳的名字时，深刻地体会到一句话是多么的有道理：“革命的残忍是一头怪兽，它有惊人的好胃口。它吞下一切，甚至不打算放过它的催生婆。”

忽又想起《巴黎圣母院》来。那些对巴黎地理区域扩张的描述，那些对老百姓日常生活的描述，在我眼中仿佛有了些意义。没有巴黎城区的扩张，平民阶层就不会发展到如此庞大，法国大革命的滚滚车轮也就失去了其动力（无论是残忍还是进步）；而没有平民阶层个人和群体的发展，巴黎城区也不会如现在之广阔，而仅有西岱岛的巴黎又怎能算是巴黎呢？

想象中，这应该是沉重的、充满反思的法兰西之旅，不知道真的到达那些城堡的时候，自己的心情会是怎样的。

但随后我的心情又好了起来，因为读到了《行走的葡萄》。这是十一名中国记者在法国葡萄酒业协会的组织下，行程十几

天，从巴黎出发，访问了法国最具代表性的十几个酒庄的纪实文学。在他们的描述中，他们看到了法国最古老的仍采用传统工艺的酒庄，也有引入高科技酿造、储存技术的现代化农场，既有世代相传的子嗣继承的城堡，也有聘请职业经理人的大型公司。

赤霞珠(Cabernet Sauvignon)、赛美芙(Semillon)、霞多丽(Chardonnay)，光是这一个个美丽的名字就足以让人心生无穷联想。虽然之前也尝过葡萄酒，可是却从未品出书中描绘的例如软木塞味、例如香草味、甚至例如咖啡味；虽然从来不是好酒之人，却极想体会“我们以酒为马来骑上，驶往神圣仙境的穹苍”的快意。

在基督教的传统中，葡萄酒被用来代表血液、藤蔓和血缘关系。有一种传说，所谓“圣杯”就是在那次圣餐“最后的晚餐”中基督曾使用过的酒杯，在他被处死后，行刑官曾将长矛刺进基督的侧身，以证实他的死亡，基督的血液就倾泻在这个杯子里。而基督教最为常见的礼仪就是“圣餐”，在这个仪式上，人们饮用代表基督血液的红葡萄酒。

我想，法国人如此爱葡萄酒，最初可能就是来源于宗教仪式，年代越来越久远，宗教的意义反而淡去了，可这个习惯却被留了下来，成为法国人生活、乃至生命的一部分。

于是，我又设计了从香槟区、到卢瓦尔河谷，从波尔多再到雅文邑的葡萄酒之路，想象中，这应该是愉快的、饕餮的、用舌间舞蹈的法兰西之旅。

我真的想笑了，虽然法兰西之旅暂时仍是个梦想，我却已经为它找到了这许多的乐趣。是啊，一种文化怎么可能只有一面呢？跟中国一样，既有故宫的宫廷文化，也有烟袋斜街的市井文化，既有梁文秋的和风细雨，也有王朔的嬉笑怒骂，这都是中国。

我想我还会继续阅读，从书中试图了解那个美好的国度，也许还会发现更多不同的东西。也不知道我梦想中的法兰西之旅何时能够成行，也许我会有跟他们都不一样的感受。如果那样，我想我也会写本书，书名就叫，《神往法兰西》。



埃斯梅拉达及聪明的小羊与敲钟人卡西莫多

冰豆浆·冻豆腐

原君合上海办公室 小 六

10岁时我总是比别人走慢些，因为我喜欢背朝着前方倒着走
20岁我总是比别人矮一些，因为别人站着的时候，我喜欢坐着或者靠着或者躺着
30岁我总是比别人笨一些，别人问路的时候，我在原地一圈圈绕着踟蹰不前

啊呀……成长就像什么来着
就像豆浆变成了豆腐
我们弱弱地说自己成形了，似乎受伤害的几率高啦
啊呀……成熟就像什么来着
就像豆腐变成了老豆腐
我们不再那么容易被破坏，至少筷子夹不散，这是日子和皱纹换来的代价

啊呀……成功就像什么来着
就像老豆腐变成了冻豆腐
当心满意足地在混沌不堪的火锅里面洗澡的时候
等出来时没有一点自己的味道的时候
等冷却的心要滚烫的温度才能融化的时候
恭喜！我们成功了
……
夜半，口干舌燥的小六摸着黑，去冰箱拿出一瓶豆浆
算了，我还是喝牛奶好了



插图：小六



写意天子山(一)——谭道吾



写意天子山(二)——谭道吾



国家大剧院——君合北京办公室 李 智



点水——君合北京办公室 李 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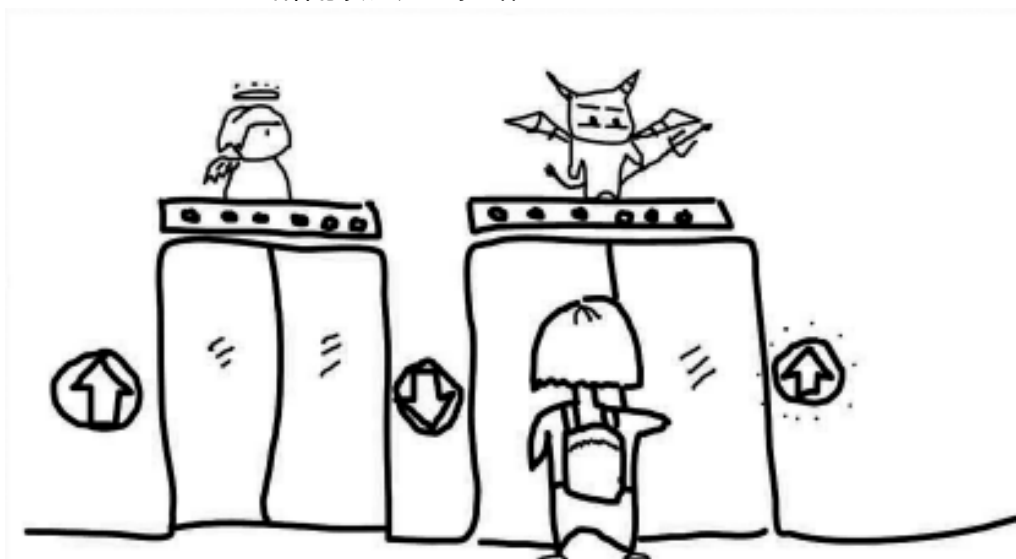
悦——君合上海办公室 何 侃



仙踪——君合北京办公室 李 尧

16号电梯

君合北京办公室 李 智



插图：小六

我住在长椿街一栋衰老的居民楼里。

据说这个居民楼在70年代就修起来，14层。70年代14层是个什么概念呢？70年代巢湖市区广袤大地上最高建筑是3层的城关大楼。当然，那个年代我连个受精卵都不是。我之所以知道是因为小时候跟外婆学习的一首儿歌“城关大楼那么高，总有八丈高……”既然入了儿歌，我就不便再质疑它的高度和重要性了。所以，70年代就有的14层高楼，推算回去无疑是豪宅，再不地也是高级公寓。搁在巢湖，儿歌都挡不住，得为它编个庐剧（注：庐剧为巢湖地方戏，唱腔哀婉动人）。

我住在长椿街一栋衰老的高级公寓里。

高级公寓气象自然是万千的，比如70年代居民们就搭乘电梯上上下下，因此万千得厉害。今天，高级公寓的电梯被命名为16号电梯。16号电梯忠诚地将70年代造就的贵气亘古不衰地延续到今天。

16号电梯很小，淡绿色的铁皮门，打开时从最右边缩到最左边。电梯轿厢的地上铺着格子地板，应该不是木制的，别的什么材料。内壁和外门一样，都是淡绿的铁皮。靠近按钮的旁边摆着个类似桌子的物件，桌下放暖壶，桌子上方挂着几份住户订阅的报纸，“家庭”、“爱人”之类的，有些



牧歌——君合北京办公室 巩 军



晨雾——君合北京办公室 巩 军

期文章标题看起来很黄色，这个社会确实越来越包容了。报纸的旁边新装了一个大头风扇，头大得跟整个16号电梯的空间不成比例，一摇起来就把整个电梯装满了似的。电梯轿厢顶上还是风扇，排风扇，没有灯。灯单独吊在门框一侧，白炽的，毫不掩饰地亮。因为有贵气，电梯运行起来自然气定神闲，就跟装大尾巴狼的贵族说话似的，一个字一个字，一厘米一厘米地走。

任何时候，你踏进16号电梯，都能看见一位老佛爷，这就是传说中的电梯佛爷。佛爷并不是爷们儿，一水儿的大妈。16号电梯配有3名佛爷。电梯佛爷的职责就是开电梯，说得再明白点就是按键。你要上12楼，她就按12；你要下3楼，她就按3。可你一住12楼的没事下什么3楼啊？添乱！电梯佛爷的工作时间是从早6点到晚12点，每天都留给奴才们爬楼锻炼的机会。佛爷出恭是件大事，这时电梯会停运15分钟，奴才们要是不想锻炼身体就得候着。我们的祖先多么智慧，创造了“恭候”这种神形兼备的词。赶上佛爷闹肚子，电梯运行就会变得扑朔迷离。一句话：普梯之内，莫非爷土；梯内之众，莫非爷臣。

我曾怀疑电梯佛爷是世界上最宠辱不惊的人。她们总是以高昂的气质站在电梯里，贵妇人般面无表情又捎带厌倦地按键。但千万不要小看佛爷们的专业素养。整栋楼里的住户，上了电梯，佛爷眼都不抬，看你的鞋子就知道上几层。后来渐渐发现，佛爷的漠然下隐藏着一颗火热的心。楼里的住户谁都熟，当然，租房子的是不跟你搭话

的，但不跟你搭话并不表示他不知道你家上个月住过一个湖南籍的同学，个子不高，天天晚出晚归。从这方面来说，佛爷们跟福尔摩斯基本是同行。

佛爷们天天危坐在两平方米不到的空间内，在繁忙地按键之余，还负责跟一些八婆聊天。16号电梯里经常出现一位40出头的八婆，纹着比眼睛粗的眉毛，涂着艳丽的口红，挂着参差的珍珠链子，经常在电梯里一呆就是一个小时，飞眼撇嘴地说着各家的长短事。在恭候的时候就跟其他奴才们说各位佛爷的长短事。世间长短，无出其口也。由此联想到巢湖市水泥厂的专业八婆们。她们都是集团作战，拿着小凳子群坐在外面，当你出现在人类视野的尽头时，集团军就开始叽喳作战；你走近了，叽喳戛然而止，代以502胶水般的眼神；你走过去，集团军再次叽喳，并露出无所不知的满意神色。所以当这种神色再现于16号八婆的脸上时，我觉出了那种走在家乡的灰尘里如沐春风般的亲切……

我曾因年少气盛，在16号电梯淡绿色的门上奋笔疾书，抗议自己的恭候。但佛爷和八婆组成了一股强大势力，把革命扼杀在摇篮之中。毛主席就曾经说：16号电梯是住户的电梯，也是佛爷和八婆的电梯，但最终还是佛爷和八婆们的。毛主席又说：住户都是纸老虎。于是我在学习和成长中怂了。

今天晚上回去，准备对佛爷微笑，即使我恭候得怒不可遏。

遥问

君合北京办公室 青影

父亲离开了我们。阴阳相隔，已二十寒暑。
平静追忆，需要时间的累积和勇气的成全。

（一）逝者已矣

正在上课的我们被突然接回家：父亲病危。

虽然四年前父亲患脑瘤确诊，即意味着我们相伴的日子无多。但我是顽固的乐天派，只要父亲音容尚在，我坚信这一天不会到来。

第二次开颅手术后，他的状况急剧恶化。经历过一个健康鲜活的生命是如何一天一天被蚕食到枯萎凋零，就知道疾病有多么可怕；经历过千山万水的奔波却茫然找不到归所，就知道人生有多么无奈。

父亲陪伴我们渡过的最后日子是我们每个人都不愿意触碰的伤痛。因为癌细胞的扩散压迫神经，他完全丧失行动能力，失语。躺在床上望着窗外树叶的平静眼神，是他留给我的最后

记忆。

许多年后，当我心智终于有些成熟，我总在想：他当时在想些什么？他如何看待生死？他对自己一生的认知和总结是什么？他希望我们成为什么样的人？临终之际，如果可以，他想叮咛什么？

在用指甲剪一根一根的修理他的胡须时，我依稀能触摸到他的温度，恍惚觉得他真的未曾离开，我亲爱的敬爱的可爱的他，依然如昨日，温和而安静的陪伴在我的身边。

（二）父亲生平

父亲自幼父母双亡，家境贫寒。有四兄弟，一哥，一弟一妹。父亲的弟弟称呼他为“四哥”，据说是上头还有两个哥哥，

我从未见过，道听途说也没个头绪。

父亲和我们的五叔是凭借大爷、也就是他们“三哥”的弃学劳动以及吃百家饭读书成人的，身为女儿家的姑姑，没有获得读书的机会，但她非常善良并嫁了个好丈夫。

据说父亲非常的聪颖及勤奋，比较内向腼腆。因军校免学费，他考取了石家庄陆军测绘学院，毕业后成为当时军队里为数极少的知识化年轻化的指挥官，前途是豪迈的，他亦全身心地报效养育他的父老乡亲以及人民军队。

青年王老太活泼欢乐，是家里的幺姑娘，有些娇气、爱打扮、爱虚荣。那年代，听说对方是个军人，基本上就同意了80%。相亲时都没敢看父亲一眼，躲到屋子里从门帘下瞅到他的两条腿。用王老太的话说，军人且有两条腿，立刻就100%同意了。

于是，姐姐、我和妹妹陆续出生在了军人家庭。

凭心说，论及样貌才情学识修养，用现今的择偶大秤称的话，当时父亲多少有些吃亏。但经过了漫长的岁月，特别是在父亲身故，泼辣坚强乐观的中年王老太独自一人把三个女儿养大，便知

父亲选王老太才叫有眼光。

在父亲担任最高指挥官的晋南某县某部队大院，我们渡过了短暂的欢乐祥和的少年时光，家庭联欢会此起彼伏，幸福象满院的花儿一样处处开放。

（三）生者的漫长岁月

欢乐时光因为父亲的突发急病改变了方向。



因我的无知无畏，在全家人中，父亲生病给我造成的阴影最小，只要能看见他鲜活的存在，我从不去想未来的可能与可怕。而且，完全没有做好他随时离开的心理准备。

当他曾经宽大的身躯化为一小捧碎骨和灰烬，我的眼前茫然一片。时间在巨大的空洞中缓缓流淌，岁月无光。

我以自己的方式反抗命运：我相信父亲不曾真的离去，总有一天，他会回来。

我从不对别人承认父亲已经去世。起初有人问起，茫然不知所措；后来便学会顾左右而言他；再后来信口胡诌；时光慢慢流逝，我撒谎成性。

人之初，性本善。任何一个恶劣的毛病，想必有其不为人知的伤心理由。

我尽量和别人保持距离（怕被问及父亲），极力拒绝去朋友家做客的邀请（因为不可能回请）。阳光下的生活是那样的小心翼翼，那脆弱而敏感的神经一碰即伤。

而我随意自由的天性，有些亲和力，想没朋友都难。前进

与退让，亲近与疏远，承受着拿不出一个爸爸给大家看的巨大心理压力，艰难成长。

寂寂流年。

上大学时，曾和堂哥哥一同回老家看望大爷。大爷因为资助父亲和五叔读书，就没有更多的机会改变自己的命运。他一直在农村劳作，娶了极其贤惠的妻子，生养了5个儿子。

离开时，无论我怎样的坚持，他们硬是塞给我50块钱。我知道他们其实很不富裕，而我根本不缺钱，但我却无法拒绝他们的同情。

出门就流泪不止，一路哭到堂哥家，又在哥哥的肩膀上大放悲声。

这是父亲去世后我痛快大哭的一回，见到这样多的亲人使我更加的想念父亲。另外，我也终于绝望地明白，无论怎样地挣扎与努力，在别人眼里，我永是被同情的对象：“啊，这个可怜的孩子，她没有爸爸……”

无论如何，父亲撒手西去，留下孀妻弱女在世间苦渡时光，对家庭终归是没有尽到责任。请恕我直言。

无需养育、教导、给我们欢乐的生活，只求作为一个现实的存在，给我们一个完整的家。当我们痛苦徘徊，当我们自卑无着，父亲究竟在哪儿呢？

我的自欺欺人的生活结束于几年前一个晴朗午后，当时我在街边小公园散步，一刹那突然醍醐灌顶：他已真的离去，并且永不会回来。

要不，十几年了，为什么他从不曾回来看我，无论我是沉醉在幸福的云朵里还是迷失在绝望惶恐的深海中？不曾祝贺，也没有安慰。

那一刻，痛彻心扉，如释重负，平静如水。

缓缓地追忆亲爱的敬爱的可爱的他，幸福竟漫漫荡漾起来。

（四）你微笑着伫立在生死之间

汪峰有一首歌《直到永远》：

……

我坚定着不让泪水涌上双眼

付出一切只为生命的宣言

我微笑着伫立在生死之间

……

这首歌让我想起父亲，想到他那样的“微笑着伫立在生死之间”。无论如何的坚定，我都无法不让泪水涌上双眼——

第一次到北京看病是父亲和部队的军医一起去的，我们未跟随，我无法体会父亲得知病情后的心情。但我看到的是回家中的他，和以往没有任何的不同，依旧是温和的安静的笑容，内敛、踏实的做派，没有丝毫的慌乱或者消沉，仿佛是简单的出差回家一样。

从老妈和父亲密谈后凶猛的泪水和壮烈的表情里，我们才感受到了大祸临头的恐慌，如山雨欲来风满楼般铺天盖地。

在病状缠身的日子里，无论情况恶化到什么程度，他始终是平和的、微笑的、不急不徐的，让我们觉得生活没什么变化，病魔没什么可怕。

小时候父母两地分居，老妈带着妹妹在一所学校教书，我和姐姐跟着姥爷长大。随军之后虽然全家团聚，但他终日忙于工作，鲜见人影，吃饭也总是忘，经常要我们到办公室催。父



亲病休在家后，总可以看到他。我们在这样的时期接近他、了解他，并逐渐地亲密起来。

最为难忘的是一个夏日傍晚，父母照例在草场散步，我混迹其中。军队大操场天地开阔，头顶群星辉映。我边走边问父亲近日搅得我思维混乱的天文方面的几个问题，那是我们父女俩聊得最开心最深入的一次。

我的问题永远问不完，父亲对甲问题的回答让我想起乙问题，乙又带出丙，丙又生丁……父亲一会用帽子一会用拳头作教具，手指上下翻飞忙得紧。老妈怕父亲累着，一个劲的用眼神阻止我。

年幼加好奇，我怎能罢休！父亲特别耐心的一一讲来，日月星辰万有引力地球宇宙……一个崭新的无限奥妙的世界在父亲缓缓流出的话语里打开，同时打开的，还有我对未知空间、未知事物的无尽想象。我置身于幻象世界，恍觉时光虚度，今是昨非。那种美好而神奇的体验给予我的巨大幸福感，在此后尘世游走的漫长岁月里，未曾重现。

一个丈夫对于妻子的意义，一个父亲对于子女的意义，是否一定比一个军官对于军队的意义，一个男人对于国家的意义卑微呢？在这个问题上，我和生病之前的父亲的观点一定不同。

生病后不能继续为军队和国家或者党奉献青春的父亲，在与家人同享天伦的欢乐中，在和老妈相濡以沫的日子里，在不能看着我们长大成人的遗憾里，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否发生了变化，我仍不知。

父亲醉心于工作，终日眉头深锁；父亲刚正不阿，反对任何歪门邪道；父亲艰苦朴素，除过年时偶尔放几个二踢脚以怡情外，不追求任何生活享受；父亲从不对我们发脾气；父亲不爱做家务；父亲爱看书；父亲不嗜烟酒，无不良爱好；父亲喜



插图：哎呀

欢游泳；喜欢和我下棋；有些运动天分，羽毛球打得不错；父亲歌唱得好，喜欢他唱的《北国之春》，还有《智取威虎山》……

关于他的点点滴滴，我也说不出更多，不是因为时隔久远记忆消散，而是我们相处的时间确实不长，我当时也懵懂，来不及领会。事实上，如果不是他在家养病，我对他完全谈不上了解。

很多人包括老妈认为父亲是积劳成疾，因他的大脑始终处于高速运转状态。不过世事难料，天灾人祸未必都有根由。

父亲走后，军队和党虽然不能还给我们一个活生生的父亲，倒是以定期发放抚养费的方式配合着老妈把我们三姐妹抚养成人，抚养费似乎一直发到我们大学毕业，还有纯朴的亲戚们也总能想起来关照我们。以上种种，使我们未曾遭受因贫寒而导致的心灵伤害或生活不便。在上学时，我把打工视为自食其力的浪漫而非生活所迫的辛酸。

记得姐姐在父亲追悼会上的致词这样结束：“父亲在尘世间没有多少快乐的日子，祝愿他在天国里无忧无虑”。当时觉得极

贴切，总为父亲没有享受多少快乐的日子而伤心得不能自持。

以我现在的人生经历和经验，这个总结怕是与事实有些出入的。父亲虽然年幼即父母双亡，但毕竟长兄如父，也有手足情深；虽然家境贫寒，但父亲好学，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探索未知，在精神世界漫翔才是人生真正乐趣所在；父亲沉迷工作，军队和党亦给予他很高的荣耀和肯定，假使他视荣誉地位如粪土，他的工作也一定促进了部队建设而不是相反；父亲在家养病，享受妻女的关心与敬爱……这些应该都是快乐的吧。

至于他坚定地不让泪水涌上双眼，至于他微笑着伫立在生死之间，作为一个有责任心有爱心的男人，恐怕也是无限伤怀和豪迈壮烈兼而有之吧。

（五）遥问

事实上，无论是父亲还是爸爸，于我都较难启齿，因为生疏。

就称“您”吧。

在您去世二十年后，我简单将我们的生活作个汇报：基本上我们是沿着健康的轨道正常行驶着。我不敢说我们每个人都 very 幸福，毕竟幸福是一种个人的感受。可以说的是，我们都在

为幸福或者我们心中最有价值的追寻而不遗余力地努力着。

因为您的英年早逝，您得以永远年轻。我现在已经不能把老妈（王老太）和您放在一起想，而我也已经成熟到若和您站在一起，很难再以父女相称了。

岁月就是这样的流逝着，蓦然回首，已是百年之身。

想知道您的样子变了吗？还那样眉头深锁吗？

您能看到我们吗？能看到我说的这些话吗？我对您的总结是恰当的吗？

您现在的生活是无忧无虑的吗？您的世界究竟是什么样的？幸福还作为人们追求的有价值的目标之一吗？

在您的世界里，物质是以什么样的形式存在的？符号？粒子？磁场？光波？信念？灵魂？您可曾看到真实的宇宙，万事万物和我所学和您所授的情形是相同的吗？

您现在可有妻女？你们在一起快乐吗？您爱他们是否如爱我们一样？

虽然我认为，在我所存在的这个世界上生活，本身是件沉重而艰难的事，虽然我不知何日能与您重逢。感谢您赐予我生命，作为您的女儿，我得以参与、分享、承担您的命运和生活；感谢您赐予我生命，作为一个人，我得以开始、体验、承担我的命运我的生活。





傷城

君合北京办公室 吴昱星



原因，不知道去向的消失，全世界只剩下无助和惶恐。

当小金说“人真的是很奇怪的动物，三年前的那个夜晚我痛不欲生，可是三年的时光竟然也平常一样过了去，三年过后，我依然在城市中游走”，“痛过一阵，时间就会抚平所有哀伤，不用三年，一切已经天高云淡……”想到这里，心里突然变得莫名的沉静。也许对于每个人来说，心底都有一座充满忧伤的城。只是，那或许是香港，或许是台北，或许是上海，或许是北京，或许……伤城究竟在哪里？年少的意气风发，最初的感动和梦想，在时间的浸润下渐渐磨灭；一见如故的亲切，山盟海誓的诺言，只剩下一个依稀的背影。

慧极必伤，情深不寿。最初见这个句子是在金庸先生的《书剑恩仇录》中，乾隆送给陈家洛的玉佩上刻着四句话：“强极则辱，情深不寿。谦谦君子，温润如玉。”相比起来，慧极必伤这句话更有杀伤力，聪明人到最后，往往都是既伤害了自己又伤害了别人，而这别人往往确实是自己最在乎或者是最爱自己的人。短短八个字，道尽多少悲凉的尾巴。

流年似水，世事难料。这城市华灯初上，绚烂霓虹深处，又有多少心伤？

一直很想看《伤城》这部电影，毕竟有我最喜欢的两个男演员坐阵。叫了大半年，从电影还没有上映一直到现在，都没有人陪我去，最后只有用BT下来看。

影友问我意见，就说了一句，没有预想的好。是整个市场疲软，还是我的要求不断提高？看来没有花费银子去电影院，是个正确的决定。

香港的夜景很迷人；伟仔的演技越发让人沉溺在他的眼神中；小金依然那么帅，360度无死角，每一面都完美。

然后，记住了两句台词。

伟仔说，酒的好喝，正是因为它难喝。这是一种怎样的情愫？究竟是借酒消愁愁更愁，还是酒肉穿肠过，佛祖心中留？回想起年少的时候也曾嗜酒，酷爱的也正是酒精的那种火辣如一只毒蛇滑入唇齿之间又哧溜一下翻滚下肚的感觉，突然想起了自己原来已经不喝酒很久了。上周朋友生日，喝了一瓶啤酒，觉得冰凉且刺喉，也许是没有什麼情绪需要寄托在酒里，又或许是有太多的情绪……

还有一句小金说，原来，身边的人突然有一天无声无息地消失了竟然是这么的可怕。他那撕心裂肺的抽搐的脸，深深地打动着。有没有经历过一种消失，比死亡更残忍的？不知道



美丽女子“芝”幸福

——写在张柏芝荣升母亲之际

君合深圳办公室 袁嘉妮

早在喜剧之王时期，我便觉得这女子是事业大成而无家庭的类型，就如同时期大红大紫的章子怡，不管绯闻传得如何轰轰烈烈，我也决不相信她会突然结婚。一部电影之后便大红大紫的张柏芝，十八九的年纪，惊世的容颜，若再有无双的爱情，上帝未免太厚爱她。

不久“东芝恋”横空出世，两人双手紧牵、笑容灿烂，却依然逃不过分手的厄运。与其说是娱乐圈的纷扰阻碍了他们，我倒宁愿相信这是老天给柏芝的波折。世上没有人可以得到一切幸福，有得便有失。随后柏芝车祸险些丧命；卷入了沸沸扬扬的“锋菲恋”，又失败退出；年纪轻轻便拿下金像奖最佳女主角……我一度以为这是幸福离她越来越远的标志。

那段时间，娱乐圈的分分合合热闹非凡，王菲和谢霆锋，王菲和李亚鹏，周迅和李亚鹏，谢霆锋和张柏芝。记得有人用一幅图来表示娱乐圈中复杂的情感关系，上述几人都位于图的中央。一年多的时间，外人还像看戏一样云雾不知，却见王菲已经诞下了李嫣，周迅言必提李大齐。张柏芝在访谈中说我今生很爱很爱一个人——谢霆锋还有理由不娶张柏芝吗？于是霆锋开开心心地娶了柏芝。

人生如戏，娱乐圈中的人生似乎更加如戏。不是娱乐圈中的人情感混乱，只是他们的一切被曝于众人之前，任何细小的举动都被镜头夸大了。如我们这样的普通人，谁又没经历过感情纠葛？感情纠葛的对象一定就在左近，毕竟没有人的交际圈子可以无限大，更何况感情总是产生在熟悉的人之间。一生中真正熟悉的人，能有几个？朋友妻不可欺，不过是伪善的人自我标榜的鬼话，不信你看，兔子吃的总是窝边草。

分分合合不是过错，尝试过，才知道最适合的是谁。至少

在我看来，谢霆锋和张柏芝的组合比谢霆锋与王菲的组合看上去更顺眼些。不是说张柏芝比王菲强，在情感中，无法比较谁更优秀，只能比较谁更合适。不管是谁先离了谁，王菲不是失败者，王菲找到了更适合她的李亚鹏；谢霆锋不是失败者，他拥有了今生最爱他的张柏芝。感情中根本没有失败者，所以我不相信周迅说到李大齐时候的一脸幸福是做给外人看的。感情这东西，外人怎么评判都没有用，冷暖自知。

因此当朋友问我，“你说谢霆锋是不是因为王菲嫁人了，他又找不到其他更合适的，所以娶了柏芝？总觉得他对张柏芝，不如张柏芝对他那样的投入、热烈。”我不知该怎么回答，毕竟这几个人离我十万八千里，无从了解我又从何得知？不过悲观主义的我相信这种可能的存在。现代人都很现实，给别人的爱永远不如给自己的多，所以谈不上最爱谁。结婚，与其说是找一个最爱的人，不如说是找一个最适合的人。归根到底，就是找一个结婚能给自己带来利益最大化的人。

但我却相信他们的婚姻会长久，若真是以爱情维系的婚姻，势必会比爱情本身更脆弱，因为这世间最可以没有理由就变幻的莫过于人的主观思想；若婚姻植根于合适这样的客观条件，反而要坚固很多。毕竟，爱情可以没有标准地随意产生，而条条款款都合适又愿意跟你结婚的人没有那么多。

我很高兴我的预言错了。2006年初，柏芝还是一幅瘦瘦弱弱的伤心模样，还在说想在30岁之前退休、嫁人，但这个愿望似乎不太可能实现；2007年底，柏芝就有了老公、家庭以及她最爱的baby，拥有了她想要的一切。人生很短，一年的时间足以发生很多甚至改变一生。

所以，仍觉得自己不幸的人一定要相信，幸福其实就在很近的前方等着你。



我的那一年

君合北京办公室 武 坚

《君合人文》的编辑要我写一下当年插队的情形与感受。尽管是三十年前的事情，但时至今日，每当想起插队的往事，心中仍然是四海翻腾，五味俱全。

一九七七年早春，高中毕业的我与同学一起拎着行李前往“广阔天地”接受再教育。

汽车把我们放到了公社大院，同学们三人一堆两人一伙倚在自己的行李旁，等着下队。下队的名单下来了，我所在的大队离公社还有四里路，于是坐上“东方红75”向大队出发。没成想，



由于头天下了场雪，道路泥泞，有的地方已经翻浆，拖拉机无法开到我们队，行李被村里的小伙儿们一件件扛到宿舍，而我们也只能小心翼翼地踩着前人的脚印尽量躲开翻浆处前进。

道路的泥泞这还仅是农村给我们的下马威，随后接二连三的不如意接踵而来。

春天，我们如同小马一样拉犋，刚开始还为能够与马匹亲密接触而洋洋自得，而在农村妇女用讥讽的语气告诉我们这是农村小男孩的活后而沮丧；夏天，麦收之前每天不论是白天还是黑夜都强睁着惺松的双眼，被喇叭中随时传来的“哪(读ne二声)哼”队长“浇地的，浇地的，来电了，来电了”的噪音推搡着向地里走去；秋天，我们钻在闷不透气的玉米地里翻畦打垅，从而真正体验到什么叫“洒脖子汗流”；好容易盼到冬天，到了所谓的农闲时期，我们也不能在宿舍里休息，更不要说回城休假，往地里送粪的营生还在等着我们哪。一桩桩，一件件，一年四季没有停歇，总是在等着我们，星期六、日的概念已经荡然无存。那时，我们最盼望的是下雨，而且是下大雨，只有下大雨，地里泥泞，我们才能休息，才能恣意地在宿舍聊天，从东扯到西，由南说到北，但结局大都是哭声一片。

最记忆犹新的事情是那年夏天小麦收获，为使我们更好地

接受再教育，队里此时把我们当成了壮劳力派活(但工分可是按半个壮劳力计算)，每人一畦小麦，长几百米，中午十二点以前割完，届时拖拉机将进地翻耕，准备种秋玉米。头天晚上派活时，我们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大有大干一场的架势。同时还在计算干完这个活，能挣多少工分，年底好多少分红。

夜半，我们随着割麦的大部队下田了，初始我们按着割麦的标准姿势弯腰挥镰，没多久弯腰就变成了下蹲，下蹲变成了下跪，最后变成了爬。麦茬的高度也由十公分、二十公分逐步上涨，最后恨不得只要能把麦穗割下即可。当然挥镰的频率也越来越慢，越来越慢。此时太阳早已高高升起，翻地的拖拉机已到地头开始耕地了，而与我们一起下地割麦的老乡也已割完自己承包的地块回家休息去了，整个麦地里就剩下我们这几个知青了，此时，我们头天晚上高涨的干劲早已不知抛到哪个爪洼国去了，算计的工分分值也丢到九霄云外，满心想的就是能采取什么方式早早地割完，脸上汗水泪水混在一起，大家一边哽咽着，一边挥着镰刀，在身后拖拉机马达的轰鸣声中连爬带跪地把麦子割完，为时整整十二个小时。从此每当提起麦收二字，我心中均不由一悸，留下了“麦收后遗症”。

当然在那一年里，陪伴着我们的也有欢乐。去大队部接家



里电话，尽管来回要走三里多路，并过一条小河；去黑幽幽的小卖部购买桃酥，尽管其口味比城里的差了许多；改善伙食的时候我们狂订油饼，不管一顿能否吃下，我们每人全照着一斤面订；利用节余的伙食费尾巴再额外地吃上一顿红烧肉，那叫一个香，至今依然难以忘怀，种种种种，我们痛苦但也快乐着。

春去秋来，一年的时间倏然而逝。七七年冬天恢复高考，七八年春天，我正在地里浇麦，喇叭传来了让我去取录取通知书的声音，从此我告别了王各庄。一晃三十年过去了。在这三十年中，我辗转了几个单位，从事着不同的工作，但能够给我留下深刻影响的还是一九七七年，这不仅因为它是我从事的第一份职业，而更重要的是因为那艰苦的磨炼。正是因为有了这磨炼，使我从一个不知生活艰辛的女孩走向成熟，能够从此坦然面对生活中的磨难与痛苦。一九七七年如同一幅色彩丰富的画卷已定格在我的脑海中。

感谢你，一九七七年。

家国三十年之轶事

——上班

君合上海办公室 潘跃新



这三十年，中国的变化太大。凡是过来的人都这么说，我也是那时过来的，我也这么说。不说别的，就说上班吧。

我上班那年是1976年，这是个多事的年份，出了许多事，许多让中国老百姓担惊受怕的事。那年我18岁，9月3号那天，我得到了一份招工录用通知，通知我9月12号到绍兴县物资局报道。那年头虽然已经过了上山下乡的高潮，但城里被招工当个工人那是了不得的一件事。我是因为姐姐去支边（支援边疆建设），才获得一个留城当工人的指标。接到通知后的几天太美了，就像后来恢复高考后考上大学的心情，有骄傲，有释放，有自立，总之就是那种要说多好有多好的感觉。

9月9号下午，我在街上，突然街道上所有喇叭都开始播放令人心碎的哀乐。街上的人全都惊呆了，许多人开始痛哭，许多人流泪，整个街道都停止了运动，人们就都傻傻地听着广播。出了大事了！伟大领袖毛主席去世了！毛主席也会死的，这在当时我实在没有想过，也不敢想的问题，就这样在我刚要去工作时来了。

广播结束后，街上有点乱，人们有点像无头苍蝇似的，我的心里老转着一个念头，工作没了，工作没了。回到家里，父母还没回家，老外公在屋里打转，泪眼迷蒙，嘴里叨唠着，退休工资去哪里拿？退休工资去哪里拿？老外公从药店退休，每个月有19块8毛的退休工资。以后几天，我就在惴惴不安中，等

着上班报道的日子到来。

9月12号，我忐忑不安地去单位报道，单位里没什么人，冷冷清清的。找到办公室，一位中年女同志接待了我。我小心地拿出报到通知递给她，怯怯地看着她的反应。谢天谢地，她说：“哦，小潘，你来了，先坐一会，等一下我带你去毛主席灵堂守灵。”到中午的时候，她把我带到了单位为悼念毛主席建的灵堂，一守就守了3天毛主席的灵。我就这样上班了，成了一个让多少年轻人羡慕的职工。而第一份工作，就是为毛主席守灵。

守灵结束，我被分配到雷管仓库当保管员。雷管仓库不在城里，而是在乡下一个叫斗门公社的一座山上。绍兴是个水乡，我们平时出门除了到杭州有火车、汽车之外，到乡下都得坐船。有一种是脚划船，一个船老大头戴一顶乌毡帽，用脚前后划桨，胳肢窝下夹一把桨当作舵来用。这种以脚划船的交通工具现在很有名，就是绍兴的乌篷船，是游客游绍兴时必玩的一种景致。乌篷船一般是短途交通工具，到斗门公社有几十里路，所以要坐航船。航船有两种，一种是用柴油机的，能坐几十个旅客，由县里的航运公司开。还有一种快航船，是从乡下镇里开上来的，由清一色7、8个小伙子站着摇橹，嘴里高声地喊着号子，让其他的船只躲让，就是那种特别牛的感觉，至少像现在开法拉利的那种牛劲。绍兴城里的河道一般不宽，最多并排能过3、4条船。快航船过来时，他们是不会减速的，因此

其他的船只纷纷靠边。快航船通过溅起的浪花时时会打湿在河埠上洗衣服的女人们，便会讨到几句骂声。如果洗衣服的是位姑娘，划船的小伙子们还会齐声发出一阵浪笑。这在当时绍兴城里算是一景，快航船过来时，不少人会从河边房子的窗户上探头出来，看小伙子的威猛，听女人们的骂声。

雷管仓库在斗门公社的一座小山包顶上，是一间全部用从老墓里挖出来的棺材石板盖起来的房子，大约有个30多平方。墙角用棺材石板砌了个7、8平方的石柜，就是放雷管用的。雷管这东西见过的人不多，民用雷管像极了当年常用的半截竹杆圆珠笔杆。单个雷管如果被踩上一脚的话，会炸飞半条腿，但死不了人。雷管仓库里一般的库存是几万发，要是一起爆的话，能掀翻半个山头。屋里还搭了两张木板床，是我和另一位退伍军人睡的，还放一张破书桌，就算是个仓库了。门口屋檐下搭一个灶台，用来做饭，屋后用茅草在一口大缸上搭个棚，就是厕所。我就和那位退伍军人天天守着几万发雷管过着不知道叫工作还是生活的日子。到斗门来的航船每天上下午各一班，航船一来，可能会有人来提货，其他时间就没有工作，只有生活了。想干嘛就干嘛，没有领导管你，但你得自己买菜做饭，洗衣洗被。斗门公社每天会派两个民兵来看守仓库，平时就我们四个大老爷们胡吹乱侃。那时，跟我一起的退伍军人正



就算是我们现在听到的黄段子，听得我耳朵皮起茧。我们那时的年轻人就男女之事的教教育就是用这种民间的方式进行的。不像现在这样丰富多采，铺天盖地，生动明了。

上班闲来无事，我做了两件事，到现在想想都是快乐。一是在无书可读的情况下，我抄了两遍新华字典，算是奠定了今后我作为一个文化人的基础。另外，我突发奇想，要用无饲料的情况，养一批小鸡。当时我每月就30斤粮票，自己吃都不够，养鸡确实没有办法。我买了12只小鸡，先是用小虫、小草来喂，我有的是时间来捉虫。后来鸡大了，我就在山坡上挖了不少坑，里面放上一堆堆的垃圾和fenbian,上面压几块石头，过些天，就带着小鸡到一个坑，翻开石头，就叫小鸡自己找虫子吃，这是一项省事的发明。我还训练了用哨子呼小鸡，哨声一响，小鸡从山坡上飞快地跑来，等着我给他们开坑喂食，看着那个开心啊。可惜的是，山上有虫也有兽，我养的小鸡还是被黄鼠狼叼走了8只，气得我犯晕。没办法，山上的黄鼠狼不是我养的嘛，它们也要找食吃的啊。不过不错，到年底我还是带了4只鸡回家，吃得那个香啊，真正的走地绿草鸡。

在君合说君合，我是个君合老人了，不是说我有多老，连王先生心头都还是鲜花盛开，我至少还是芳草萋萋。说老是因为在二十年的君合岁月中我仅仅是加入早了点。管委会要做个君合二十年的纪录片，要大家说说君合当年的正史野史，说说当年的艰苦奋斗，说说当年的“坑蒙拐骗”，我就说说君合的上班。

九二年十月，我被蒙进了君合，连君合当年的这些贼人们脸都还没混熟，和平宾馆办公室椅子还没有坐热，就被发配到海南去开疆拓土。到了海口热热闹闹地装修，招人，接待部长视察等等，完了以为可以消停一把结果继续发配，派到了天涯海角过去皇上发配囚徒的尽头。那时的三亚就是一个热。天热，热到一、二月份穿个短裤拖鞋，要回北京了傻傻问人家，现在回北京该穿什么衣服？热昏了头。地热，热到一个小渔村

大的地盘上，又是盖机场、大楼，又是搞旅游中心，半截子的房子跟春雨后的毛笋嗖嗖地往上冒。人热，全国各地逃债的、逃婚的、逃亡的，当然还有血热得想突往外冒的男女们，都觉得街头飘着票子随便就捡似地涌到了天涯海角。我也像去三亚捡票子似地肩上扛个佐丹奴的黄包，坐个大巴从海口去了三亚。知道我是去三亚建分所，不知道的，以为我去三亚捡钱。说得热闹，其实到三亚上班找钱并没有那么容易。

在君合三亚上班，首先得扛得了热。那时的三亚，电不够，钱不够，君合宿舍是没有空调的，水也是时常断，流上一天汗洗不上澡臭着睡是稀松平常的。其次得会做饭。三亚君合没有海口君合的奢侈，雇个厨师天天川菜、湘菜地变着花样。三亚君合提倡自立更生，丰衣足食，每人轮流买菜做饭加洗碗。由于各人厨艺的参次，吃上生的、咸的、焦的都是常事。但也有做得简简单单而让人至今馋涎的是美女秘书蔡红红的京式打卤面。再者得抵得住诱惑。三亚那地方热，人人穿得又露又少，还是孤男寡女混居一室，天高皇帝远，地矮美女近，不易！也有挡不住的，我的小助理和小秘书结了秦晋痛着离开了君合。在三亚上班这事苦中有乐乐中有苦都是次要的，重要的是在三亚办公室上班，钓到了一只大海龟。九三年那年，巩军心中涌动着准备毅然决然放弃在美国的优厚待遇回国报效的情怀，在北京被几位君合贼人蒙得不分南北的情况下，千里迢迢赶到三亚要与我这位被君合发配天涯的“野狗”见面，自己先有款有形地定了个当时三亚顶级的四星酒店后，到三亚办公室与我挑灯夜话，壮怀激烈。到更深夜静，人困马乏准备回高级宾馆潇洒时，见我从办公室楼梯夹层下拿出毯子铺在地上，问我，干吗？我说，睡觉。他说，在这？我说，在这。这巩叔，当年的热血粪青，竟一下激动了他当兵的英雄心，说，我陪你。我说，好的。我俩就在三亚办公室，席地卧谈至东方晓白。后来他说，三亚一夜的席地卧谈，最终把他蒙上了君合贼

船成了君合贼人。

三十年过去了，弹指一挥间。说出这话，弹出这指，只能说自己有年头了，也许苍桑写满额头，鬓角爬满白发，不过还行，君合的各位弟兄见到我，依然把我当青年，就是前头加个老字。现在我在上海的办公室，冬天抗寒保暖，夏天防暑降温，光一年烧的电费，估计就能点亮我们当年整个县城家家户户的灯泡。办公室落地窗正对着上海展览馆高高的红星。那颗红星是我17岁那年第一次到上海仰头眺望过的。当年的我眺望红星，心中想的是凭什么上海人可以在此生活，而我不能。有种叫欲望和梦想的成分在心里，但我怎么也不会想到我会坐在红星以上的高空看着红星上班。当年我坐着航船去雷管仓库，突突地突上3、4个小时，才走出几十里水路，现在北京到上海，事情急的话，当天就打个来回。当我在办公室转悠，看到负责勤杂的阿姨为我们这些年轻的律师才俊们送饭、送水、打扫卫生，不见了当年一早到办公室打开水、扫地的年轻人。当我吃着君合的免费快餐，挑着是吃这家餐馆还是那家餐馆时，不见了当年自己找柴火、自己淘米做饭的年轻人。一切都变得那么顺理成章，一切都变得那么自自然然。今天的青年人上班，就是该坐空调房，就是该用电脑，就是该有人打扫，就是该吃免费餐，就是该享年休假，因为他们是这个年代的上班族。不过，这样的上班变化是让我们这一代在三十年前想破脑子也无法想象的。不知道今天的青年上班族是否能够想象三十年后的上班变化。

该收个尾了，想到了我老爸的一句问话。有一次他问我，你天天上班也不带米带饭，上班该怎么吃饭？我说，在君合上班，只要在班上，都有免费的饭。我老爸羡慕地说，现在真是好啊，我年轻的时候，为了能吃饱饭，就得用命去换。

时代真的变了，上班也真的变了。

人生无处不相逢

君合北京办公室 林海宁

坊间传闻，天蝎座的人通灵，个个神神叨叨，人人疑神疑鬼，弄不好还看到某些不该看到的事物。星象书亦言，“冥王星是天蝎座的守护星，掌管幽冥世界，所以天蝎座具有神秘的性质”。作为一只天蝎，对于上述说法，我感同身受。尽管在马克思主义的熏陶下成长，但我从来不认为自己是唯物主义者。从小到大，我阅历无数。每当讲起某些经历，听者反应不尽相同，简言之就是吓死胆小的，气死胆大的。唯物主义者多半认为我那所谓传奇经历是做梦或是幻觉。某日，碰到一个心理医生。我同他讲了某些事，医生口气严肃地说，你那是一种精神病，当我强调那确实是真的时候，医生说你病得不轻。我一声叹息，他乘鹤而去（此处为修辞手法，非幻觉）。直到某一天，在燕园识得高僧一名，无意间聊起凡是种种，方知原来这世界总是有些奇妙。他告诉我，这些事情不要说，一来人家不

信，二来多说无益。将来若是有机会，我必要写另一本《聊斋志异》或《鬼吹灯》（书名待定，欢迎赞助）。当然，本文不会是那本书的开篇，我写这篇文章的真实意图是因为最近工作有点少，于是挖空心思写出以下这些听起来还是比较令人信服的真实经历，供大家消遣，同时也赚点稿费，补充点工作小时。如果大家觉得好看，说不定让薇妹曲编史编看上搞个连载，那以后岂不饱满了腰包丰满了计时？至于真假，大家自行判断，不必向我求证。

（一）上海火车站候车厅

1994年，我参加了有生以来第一次高考。

我们莆田的中学分为几个级别（这里不包括仙游县和涵江



区)。最好的当属莆田一中。这所现在排名全国第四的重点中学曾经享誉全国，孕育了我的爸爸、妈妈和姐姐等一大批杰出人才。遗憾本人生性顽劣、叛逆不拘但大器晚成，独树一帜地上了莆田四中。除了一中，第二梯队的学校就是莆田二中和莆田四中两个省重点，虽然比一中差一截，但是比其他中学还是要好很多。高考的时候，要把不同学校的学生参杂在一起然后打乱，安排在不同的考场。当时高考秩序不是非常好，因此考试的时候老师会告诫我们，千万不要告诉别人自己是四中的，如果别人问你，你就说是乡下中学的。第一天考试前，考场里静悄悄，多动的我四处环顾，正好和旁边一个戴眼镜的清秀男生眼神撞击了一下。我们笑了笑，彼此问候了一下。他问我，“你是哪个中学的？”我想起老师的话，便谎称自己是某乡下中学的，而后他也称自己是另一个乡下中学的。就这样我们度过难忘的高考三天，然后各自回了家。高考放榜后，我的成绩还算不错，获得了我们市里高考最高奖——许阿琼奖学金。颁奖仪式在县政府大礼堂举行，现场锣鼓齐鸣鞭炮声声，那场面是相当的隆重(宋丹丹口气)，当地党政领导也都来了。没见过世面的我绝对吓坏了，安静地坐在自己的座位上，面色绯红如同羞涩少男。这时候一只手从后面伸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我转过身，正是高考坐我旁边的那个男孩，原来他也获奖了。会后我们聊了一会儿，我才知道这个二中学生的真实名字。对于这个善意的谎言，大家都不会计较。那次见面以后，大家就各奔前程了。因为那时候并没有手机、电子邮件或者QQ之类的，所以觉得可能也就这么消失在人海了吧。

1996年暑假，我从青岛坐车回老家。那时候没有直达车，需要先坐青岛到上海的车，然后再从上海转乘回福州的车。当车子过了徐州之后，我临时起义，想去探望一下在南京教书的

二伯，于是我就在南京下车了。按照我地址本上抄的地址，找到了伯伯的家，可是伯伯不在家；然后我又去了伯伯工作的南京大学，他也没在。当时没有手机，我只好回火车站，签了一列慢车，当天半夜抵达上海。这样，我就错过了原本可以换乘的一列回福建的火车，等待第二天的车次。是夜，我在上海火车站的广场上惆怅，和上海老大爷一起侃了半天足球。当年申花队有范志毅、祁宏、吴承瑛和谢晖等一大批优秀球员，我崇拜得不行啦。等我第二天进入候车室等待检票进站的时候，已经是迷迷糊糊了。我坐在候车室的椅子上瞌睡，突然有人叫我名字，我环顾，以为耳鸣。接着一只手伸过来拍我的肩膀，我一看，脑海里打出几个字：“神仙？妖怪？做梦？怎么可能？”我又遇到他了。两年没见，我已经忘记他的名字了，他居然还记得我的名字。原来他也是取道上海转车回家的。

从1996年到现在又有十多年了，我们再也没见过，我再一次把他的名字给忘了，不过我相信说不定哪一天我们又会在这个地方诡异地遇见。

(二) 海淀妇产医院

这是一个春天的故事。

2005年3月10日清晨5时许，老婆出现临产现象，我们马上打车前往海淀妇产医院。到医院挂号后，医生告知床位非常紧张，除非情况非常紧急可直接进产房，否则只能在大厅坐到中午十二点，等到有人退床以后才可以给办入住。医生经过简单检查，认为虽然有临产的各种迹象，但是几个小时内还不会生产，不属于紧急情况。于是我就陪着老婆在大厅里坐着。因为疼痛，她不停地流汗、呻吟，但是我只能干着急。等到早上九

点多的时候，我觉得老婆已经很痛苦了，就去找医生说她的情况可能比较紧急。医生就说那就再检查检查吧。于是就把老婆送到病房里面去检查，我在门口等着。过不久，检查的医生出来了，对我说：“还没这么快，还得等……”，话还没有说完，突然她吃惊地喊：“小林！”我都快哭了，我的神啊，这不是我亲爱的吴大姐吗？于是吴大姐直接把我老婆带到产房，亲自接生了我的女儿。很荣幸，她还特邀我到产房里陪老婆，观看孩子出生的全过程。据说这是要收费的，不过俺全免啦，嘿嘿。女儿是下午两点半出生的，出病房的时候已经有床位了。和吴大姐聊天得知，她三天才上一次班，接生完我的孩子她也就下班了，真是赶得早不如赶得巧啊。

我和吴大姐是怎么认识的，说来话长啊。2001年9月的时候，我刚到北大读研究生，就在一个不知名的驾校报名学车。由于驾校离市区很远，要去得很早起床赶班车，因此学了一两个星期，自己就懒得去了。一晃眼都到2002年秋天了，为了赶在寒冬到来之前拿到本，想想还是赶紧去练车考试吧。结果自己太笨，考桩考了两次才过，补了好几天的训练小时，而且当



时还有许多门期末考试。这么一拖，到真正能路考的时候就真的是严冬了。更不巧的是考试的前一天遇到了暴雪，到考试的时候大片的雪花还在抖落，路考场地结了厚厚的一层冰。由于天气寒冷，驾校就派了一辆大客车载着所有当天考试的考生来到考场，等待考试的考生和考完的考生都在车上呆着，一有人考完，大家就围着问个不停。当天我正好和吴大姐坐在一起，恰逢那天话特别多，大家聊得挺开心的。我知道她是海淀妇产医院的大夫，她还开玩笑说以后要为我接生。当时我们也互相留了联系方式，但是等到三年之后我真想要找她的时候，却怎么也找不到她的电话，只知道她姓吴。我们当时选择海淀妇产医院也是考虑到只有这个医院有可能的熟人，但是在老婆怀孕的九个月期间，我们数十次去那里检查，每次我都想象在某个诊室或者大堂碰到她，但终究未能如愿。在我已经死心的时候，她出现在最需要出现的时间和地点，实现了三年前她貌似玩笑的一个诺言。

(三) 电话号码

我老家在福建，老婆家在湖南。在1998年之前，我们素不相识，我在青岛混文凭，她在兰州读大学，之后我们找到厦门的同一家单位。如果这家单位是个律所，再如果我是ALB，那么1998年最佳Dealer奖绝对要颁发给这家单位了。恋爱两年之后的2000年春节，肯定得去老婆家走走啦，丑女婿总得见公婆。虽然本人才华横溢，逢人必自称“福建省十佳杰出青年”，但是没有内涵的人是看不出来的。因此，对于这次面试，自己不免有点紧张的。出发前，前女友(现老婆)要求我记好几个电话号码，以免到匪都走散或被劫后可以留言。当年我在厦门听说过

无数关于湖南治安状况的故事，个个都让我胆战心惊。那是个盛产土匪和土匪婆子的地方。临行前几天，我经常梦到我被拿着砍刀的人追着，他们穿着辣椒串起来的围裙，把我逼到一个墙角，于是我反过身来了个扫堂腿，自己便血肉模糊，惊醒。所以，我认为她说的这个“留言”实际上就是“留下遗言”的意思。这些电话号码中，有一个是她大哥家的电话：****-2288293，我记下这个号码的时候，总觉得很熟悉，在哪里见过，但是又想不起来。那次湖南之行很顺利，事实证明老婆的家人很有内涵。当然这个Emergency Call也没有用上，否则我今天不能在这里写文章了。

从湖南回到厦门之后，2005年3月10日，我们的小女儿来到了这个世界。我很高兴啊，于是满世界地打电话。翻到我三伯（爸爸的三哥）家的电话的时候，我终于知道为什么我觉得这个号码熟悉了，原来他们家的号码也是2288293，只不过区号不同罢了。我后来一直想，这是巧合吗？也许是巧合，但这种巧合的几率太小了，两个相隔几千里的城市，七位数的号码，爸爸的哥哥和老婆的哥哥，我有点眩晕了。

（四）Z58列车——福州火车站候车厅

上面说的事情都有点久远。现在说说今年发生的两件事情。今年1月份搬新家，房子刚装修完，小孩不好住，我就把女儿送回老家了。五一节放假，我回福建看看小孩，正好也N多年没有回老家了，还可以看看将近百岁的奶奶。

很巧的是新开了一列北京西到福州的火车（Z58/59），只要19个小时就到福州了。我从1982年第一次去东北，二十多年一直在这条线上跑。当年的49次是福建跑北京的唯一特快，即便

提速多次，现在仍然要34个小时，此车一票难求。还有以前春运期间加开的101次，1995年寒假我在上海签转的时候，从窗户爬上去，颠簸了将近60个小时才到福州，又没有座位，下了火车我耳鸣过数日。我还坐过K305厦门到北京西的前身，当时还属于试运营，我坐的好像是第三趟车，还是绿皮的，我睡了好久，下车一看还在三明，到了济南已经用了接近60个小时。这次火车提速到19个小时，我真是很激动。上大学坐火车是我惨痛的经历，曾经有两次从上海一直站到福州，每次24小时，人多得厕所都懒得去，还好我的前列腺经受了考验。从前我梦寐以求的事情，就是火车能跑快一点，时速80公里是高速，时速100公里是狂飙了。因此，Z59时速能达到170公里简直能让我发疯，那是我曾经以为有生之年看不到的中国火车所能跑到的速度。

谈起火车，我就满嘴跑火车了，回到正题。五一节回家，看了奶奶、爸妈还有孩子，5月7日我们就从福州回北京啦。怕路上堵车，所以提前了三个小时就到了福州。新建的火车站很漂亮，还专门为了这趟列车开了一个候车厅。我坐在那里玩手



机游戏。时间临近，身边的人渐渐地多了起来。这时候有一个学生样子的女孩子坐到我们旁边，手里提着一箱枇杷，一看便知是莆田来的。恰逢老婆去洗手间，我就乘机和她搭讪。她说自己是在中国公安大学学法律的研究生。我一想，当时的同事潘楠律师（现在是君合的同事）曾经说过她在公安大学的宿舍有个女孩是福建人，但是我又不知道他老婆叫什么，所以想问也问不了，而且觉得碰到的几率很小。我们就这样聊了一会儿，我告诉她我是在中伦工作的律师。她突然问我，“你认识潘楠吗？”我小惊讶了一下。

（五）Z58列车——火车上

还是这一趟火车。7月底我从原来律所辞职，离来君合报到还有十几天，我就趁机回家把女儿接回北京。于是，今年我第二次踏上回家的路。这次回家其实时间也蛮匆忙的，亲戚同学转了一圈，然后回家看看奶奶，就匆匆赶回来了。

8月7日，我带着妈妈和女儿坐上了福州开往北京的列车。这次在候车厅没有令我吃惊的遭遇。我们在5车厢的4号卧铺，出卧铺位往右走4个铺位就可以到5号车厢和4号车厢接头处的洗

手间了。一般女儿要上厕所，就由我和妈妈抱着她去那里上洗手间。火车是下午走的，睡了一晚上醒来就已经快到河北了。这时候属于小孩精神饱满的时候，要到处跑了。大概七点多钟，她示意我们要尿尿。我赶紧带她去厕所。这次她没让我抱，牵着我的手硬是往左边拽。我想往左边走也有5号车厢和6号车厢接头处的洗手间，就是走远点而已，就让她拽着我走。可是到了接头处，洗手间都有人。于是女儿拉着我继续往6号车厢和7号车厢接头处的厕所走。走到6号车厢中部的时候，火车突然晃了一下，女儿就顺势倒入一个卧铺厢内，里面一个中年男子正低头整理行李，帮我扶起女儿，我说了声谢谢便接着往前走。在6号车厢和7号车厢接头处让女儿上完厕所后，我带着女儿往回走。这时候，刚才帮我扶起女儿的那个男子已经站起来了，正好面对着我。我们对视了一下，彼此都笑了。那是我认识了十几年的朋友，2001年我们最后一次见面，距今已经有六年多了。这次回家本来想去找他的，但是早已没有联系方式了。他说刚才小孩子倒下的时候，就光注意小孩了，也没看大人；我说其实我也是光看小孩了，没注意他。我们在一起聊了很久。这次大家都留了手机号码，估计下次见面应该不难了。

世界很大，也很小，故此文名《人生无处不相逢》。



西施

君合北京办公室 皮皮

江上柳如烟，雁飞残月天，雨后却斜阳，杏花零落香。
馆娃宫，没了往日的喧嚣。

佳人临风独立，倚阑凝望，如雪肌肤，绝代容颜，一笑倾人城，再笑倾人国的惊世骇俗，让君王看呆了眼。

这是命运。

吴王是山，高大，强悍，金戈铁马中他气定神闲，铜墙铁壁下他势如破竹。一朝选在君王侧，强作欢颜，她挣不开，逃不掉，她是暮雨晚春的杏花，零落风中，半落流水，半入尘埃。她的孤傲，她的冷漠，她的不肯低眉，是仅有的自尊。她不要辱没了心中那个高贵的人儿，不愿抹煞眼中越来越清晰的影子——是他，范大夫。

范蠡是水。

苕萝山，浣纱溪，与他相见，恍然如昨天。

故乡，从来不为人知，鬻薪为生，浣纱为乐，悠然天地间，没有什么能够打扰她的宁静，鱼儿留恋，雁儿忘返，造化

天赐的灵秀，谁料想，最薄命却是红颜。

溪边的回眸，是今生刻骨的痛楚，那一眼，便成永远。

他站在溪边，高冠长衣，四目神交，所有的所有，在彼此心间酝酿、生长。他的胆识，他的谋略，他的一片忠心，他的一腔热忱，让她惊喜，为他痴迷。她是一只被射中的鸟儿，逃不脱猎手的追逐；她是漫天纷飞的沙，躲不过风儿的网罗。

两情相悦，暮暮朝朝，多么想一生就此凝望，一生就此厮守，西湖泛舟，看潮涨潮落，看鸥舞天飞，湘江水逝，逝者如斯。这一切，真的太美，却结束得太快——太无情。

战国的烽烟，夺走了她的爱人，吴王的将军，掠走了她的土地。历史，就是这样的不公，如此的残酷，儿戏一般，竟将复国的重任交给了一个多情女子。

她问，问苍天，问厚土，问神灵，神啊，又在哪里！她的世界倒下了，她的梦想湮灭了，无边的昏暗中，处处都是绝望的黑墙。离别红泪，难诉衷肠，留下来的，只是不忍重温的誓言。

庭院深深，深几许，吴国的宫墙。无奈，无助，无路可退。她是一个木偶，麻木的欢笑，本能的歌舞，吴王的心，已经被她抓在手中了，可她的心呢，却落在西湖湖底，再也回不来了。

吴宫易主，夫差已是过去，馆娃宫，不再有客人，走到何处，都是对她的窃窃私语，鄙夷的目光，她瘦弱的身上，竟负上了“祸国”的罪名，千人所指，万人唾弃。这是她的错么？她不愿作越王的功臣，更不愿当吴国的罪人，这是她必须接收的命运，必须扮演的角色。战争，太强大了，一将功成万骨枯，这千万人的纷争，又岂是她能左右？

梁上的燕子，低低徘徊，是啊，故人恩既重，不忍复双飞，你也是在寻找同行的伴侣么？

思君不见，柔肠百转，心被抽空，远远的山，一重又一重。山的那边，就是故乡；思君不见，梧桐细雨，空阶滴到明的长夜，饮恨如花的容颜；思君不见，千徊百转，她喊了无数，怨了无数。范蠡，你在哪里！你在哪儿！你听到西施的呼唤吗？你看到西施的心痛吗？你感觉到西施的等待吗？你还记不记得西施——那个与你携手，为你远走的女子，你还记不记得西湖的落日，那彩霞漫天，那永生不负的誓言！范蠡——你在哪里！

响屐廊，九曲回旋，那是吴王专门为她修的，只为倾听她轻盈的脚步，遥想佳人妙曼的身形。一朝兵败，已是空寂了许久，回忆中，只余昨日的残梦。

“自伯之东，昔如飞蓬；岂无膏沐，谁为适容？”憔悴爬上了双眼，忧郁结着发鬓，没了心中的他，美丽又有何用？花间点点更漏，又入夜了！

她恨，恨自己，恨战争，恨君王，恨——范蠡，为什么，为什么乱世的真情，如此不堪一击，真心的相爱却落得天涯咫尺！

采香径，积蓄了所有的力量，她要挣脱，长发飘在空中，缀着点点泪痕。没有方向，没有依靠，恨越深，爱越深，心痛得没有了呼吸，没有了记忆，不堪！不堪！她已承受不起，逃开吧，逃开吧，逃到天涯海角，逃到地老天荒，逃开这无休止的刻骨铭心，逃开这世世生生的相思之痛！

心弦，断了；爱恨，碎了；今生，再没有西施。

心跳，一声重似一声；等待，耗尽了，已是极限。她要摔倒了，倒下吧，倒在吴国的土地上，从此长眠，从此远离苦难。灵魂飞走了，她的微笑，人世间最美的微笑，最后一次，亲吻着西湖的涟漪，轻轻的，亲亲的，烙印般的西湖，心中永远的西湖。

绝代风华，只留万世的叹息。

西施，西施！是谁？意识模糊了，她不愿想。“西施，我来了，你的范蠡，你的范蠡，我来了……”耳边，是那个想过一千次的声音，念过一千次的名字，是天堂？西湖？苕萝山？哦，真真切切，他的呼吸，他的面孔，他的双手，收拢目光，真的是他，那满是高贵、满是亲切、满是担心的眼，终相见！

泪，涌出来，不断地涌出来，停也停不下；范蠡，你可知道西施的苦，西施的痛；你可知道每个夜里西施的梦魇，每个晨昏西施的绝望！遥远的你，遥远的越王，可知道异乡一个心碎女子的无助。泪，蒙住了双眼，她又惊恐，她怕就此又失去眼前的人儿，她怕就此又将坠入无边的黑暗……

范蠡凝视着眼前的女子，为她轻轻拭去泪水，还是那么美，那么令人心动，只是，她不再是浣纱溪畔那个笑靥如花的女孩子了。她必须为自己的美丽付出代价，必须为自己的幸福付出代价。如今，磨难过去了，灾难没有了，功名利禄，过眼云烟，一切的荣华，世间的富贵，对他而言，都抵不过眼前女子的一颦一笑。今生，来世，他注定要属于她，那是西子湖畔永生不负的誓言。

潋滟西湖，捧心西子，人间至美的传说！



洋屁夹带论

君合北京办公室 南城

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身边冒出了那些说话时夹带放洋屁的人。也许不是他们冒出来，而是我很不小心地进入了人家的领域吧。

第一次听到大言不惭地夹带洋屁的人是这么说的：“我们这件事，by the end of 下星期三hopefully,把它搞出来。”确实流畅自如得紧。

日后发现，工作中这样的夹带太多了。诸如：

“我已经check email啦。”

“这个事现在是一个priority。”

“我正在taxi上，一会就到office。”

“你subscribe那个杂志，就能了解行业信息。”

最后一句我尤其不解。分明就是一个音节，“订”，最多两个“订阅”，非要上六个音节的“萨巴斯克莱布”，舌头不累的么？

列祖列宗啊，圣人夫子先贤啊，大小李杜和两司马啊，原谅他们吧。他们是喝过洋墨水的，他们是给洋人卖过命的，他们的神和鼻孔写着他们是精英和国际化的，既然他们的语言已经成了列强的殖民地，如此夹带些洋屁也就夹带些吧。先贤们不知道，殖民地的子民，大多时候是自觉很幸福的。我的确了解很多正义人士对此等崇洋忘本之流痛恨非常，比如民族英雄郭德纲师傅就说过：

我们街坊有一孩子，会七八国外国话，什么英语、日语、韩语、南斯拉夫语、北斯拉夫语、西斯拉夫语……反正跟八国联军坐一块儿对着骂街没问题！跟他说你听听相声去吧。“不去！听不懂！”法律不管，我早打死他了！

还是少动些肝火吧。法律能不管么，法律是向着他们的。而且我听说如今的世界是平的。殖民文化碾平一切。拒绝语言被殖民地化，那是多么的土鳖，多么的不合时宜，多么的不懂得与时俱进。土就土吧，不俱进就不俱进吧。至少还有大多数的中国

人，在操着我们简练、生动、纯粹、美丽的语言生活着。

本来这样一想就心安了。可是在最近迎奥运的热烈气氛中，主流媒体仿佛正在鼓吹全民放洋屁，据说是很摩登的。甚至连街道大娘婶子们也能捏着鼻子说个“玩儿看么免北京”。这就不对了。到底是让十三亿中国人民学放洋屁呢，还是让一小撮来中国的洋人学中文呢，哪个更有效率呢？该做接待工作的，需要讲英法德日各文的人，自然要讲；可是把大妈也教成碎嘴唠叨，见着黄毛的就咧着嘴龇着牙说“玩儿看么免北京”，就属于没事自己作践自己了。

经济的强国输出强势的文化，强势的文化炒热强势的语言。而贫弱的国家，曾经无力抵挡舰和炮，也抵挡不住好莱坞的特技和百老汇的大腿，到今天，我们更在逐渐丧失语言的主权。语言的不纯粹化，说到底是不自信，也是做了文化殖民地子民而浑然不自觉，如今的国人，不知道我们从哪里来，我们到哪里去，不知道中国人何以是中国人。

可能这帽子扣大了。我更愿意相信夹带洋屁的人是语言能力较差，不能自如切换的结果，应该属于某种残疾而需要民政部门的抚恤。

中国话拒绝被污染，中国方言也应该拒绝被普通话化。作中国人，好好说中国话，做不忘本的人，好好说家乡话。

当然了，先说好家乡话，再多学点外语是没坏处的。一位天津的母亲，用她的言传身教告诉我们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家乡话夹带洋屁是何等的炉火纯青，随便造个句，足以让那些生硬蹩脚放洋屁的假洋鬼子们汗颜：

小明：“妈妈妈妈……，你用A、B、C、D、E、F、G造一句话……”

小明妈：“A呀！这B孩子C家的啊？光脚站在D上也不穿个EF，还露着小GG！！”

诗歌

清平乐

麦子

丙戌秋日，
秋还春去，
缘契知何处？
燕翦平芜云恋露。
光晷牵留不驻。

黄昏人散懂懂，
绿波还映梧桐。
犹忆去年今日。
依稀朗月清风。

梦见

无名

梦见
我飞越了时间
飞越一生又一生的距离
来到你城市边缘
牵你等了很久的手
为一个还没有实现的诺言

梦见
我飞越了时间
飞越一簇又一簇空间
来到你静静窗边
谛听你遥远的故事
倒流的光阴里 不见我的陪伴

梦见
我飞越了时间
飞越一座又一座高山
来见你寂寂容颜
为你唱一首风姿摇曳的老歌
熟睡的你 脸上挂满了等待的疲倦

梦见
我飞越了时间
飞越了情感飞越了思念
飞越了你的梦
来到一个叫做蓦然回首的世界
才发现我的心
已被你的梦 悄然留下

初到君合的日子

[刊载于前《君合人文》第十六期（1999年4月）]

君合上海办公室 王 钊

坐在君合上海的大办公室里，看着人丁兴旺的景象，讨论着新办公室的格局、装修，感受着上海业务的繁忙，执业律师的进出，总是不时会想起初进君合的日子。也许那段日子让我对君合产生了一种无法说清楚的感情。

初闻君合

1994年6月的一天，我的本科辅导员徐新林老师（邓卫中的师兄）告诉我，君合律师事务所在上海开了分所，人手较缺，是否有兴趣在课余期间去那儿实习。我愣愣地问了一句“君合？我从没听说过，是哪个国家的律师事务所？”徐瞪大眼睛看了我半天，摇了摇头。从这天起，我知道了君合，也开始了与君合的缘份。

初进君合上海

在上海西南角的太原路上，有一幢花园别墅，据说曾是马歇尔的公寓。君合上海的第一个办公室就在这幢别墅中。踏入君合的前台，看到一个挂着四个钟的招牌，分别写着“纽约、北京、英国、香港”，有点像宾馆前台。前台的左后方有一扇大门，将前台与办公区域完全隔开，让人觉得大门后面颇具神秘感。

面对着一位漂亮的小姐，我扯开嗓门道：“我叫王钊，我找邓中卫”。漂亮小姐诧异地看着我并没有回复。

“我找邓中卫”，在感到唐突佳人后，我压低了嗓门，努力使声音“温柔”一些。

漂亮小姐缓缓开口：“我们这里有一个律师叫邓卫中，没有人叫邓中卫。”

“噢，那就他了。”

漂亮小姐对着电话嘟囔了几句后，那扇神秘的大门打开了，走出一位身材不高且胖嘟嘟的男子，他就是我要找的邓卫中。

随后的一切都进入了既定的程序，见面——面谈——测试——同意，我就这样开始了在君合的日子。

初识君合上海的合伙人

对君合合伙人的第一印象是“牛气”。在初次见到邓卫中时，我一度将他当作北京人，从他的口气中能听出，他并未把上海滩的律师放在眼里。本人自认为在复旦经过了多年的法律培训，有一定的法律造诣。但邓合伙嘴里冒出的“BOT、资产重组、H股”之类的名词仍让我摸不着北。为此，我叫邓合伙一年半的“邓老师”。

初次见到老潘（指潘跃新律师-编者注）时，是我到君合上海一周后。当他满头大汗拎个皮箱冲进办公室时，我一时无法判断他是律师还是商人。但老潘说的一句话让我着实吓了一跳。

“现在作律师，一年创收个100万还是很轻松的”。要知道在94年，上海一个所的创收能过100万的都不多。

初在君合上海办案

进君合的第一个案子是接待美国达特（Dart）公司代表团，主要工作是为代表团联系其计划拜访的上海各政府机构及全程

陪同。在代表团中，有一位体态比较“伟岸”的中国人，据说是在美国已有八年的执业经验的美国律师。该律师与我第一次见面就告诉我什么叫“Professional”。

“王钊，你今天的胡子没刮干净，这样不行。”

“王钊，在以后的活动中，光穿衬衫打领带也不行，要穿西装。”

于是乎，在上海的七、八月间，在大街上出现了一个满头大汗，但穿着一套全毛西装的小伙子，陪着一帮洋鬼子走街串巷。

现在，这个华人美国律师已经在君合执业，但身材似乎更“伟岸”，他的名字叫刘歌。

“没照”的日子

由于君合尚属第一家在上海设立分支机构的律师事务所，故上海律师的执业证转换颇费周折。在两年内，君合上海众多律师中只有一本来自北京的执照，先是石头（指石铁军-编者注）后是潘跃新（此时石头已回北京司令部）。包括邓合伙在内的君合上海同仁当了两年“黑律师”，但这帮黑律师对外一直口出狂言：“我们是全国乃至上海最好的一批律师之一。”在“没照”的日子里，君合上海发生了值得回味的故事。

——派活给老潘

“王钊，请您给我查一下XXX公司的工商资料，及其在XXX处的房产的情况。”某合伙人指示。

“老潘，请您到XXX工商局查一下XXX公司工商资料，到XXX房地局查一下XXX房产的情况。”王钊派活。

“又我去，怎么老让我去。”潘合伙一脸委屈。

“不是我不想去，但没照不让查，上海不就您有照嘛。”

在“没照”的日子里，上述对话经常发生。由于只有老潘一本照，所有上海的工商调查和房地产调查只能让老潘出马。于是

乎，潘合伙一年多时间内走遍上海各工商局和房地局。由于上海工商和房地产管理部门有不让复印资料的规矩，潘合伙也不得不当记录员。至于他的时间是否能够“Bill”出去，至今是个谜。

——凭工作证进法院

在“没照”的时候，为了证明工作人员不是无业游民。君合上海特向每人颁发了工作证。在我们去法院开庭碰到查验执照时，经常“大义凛然”地递交工作证。法院人员对该证总是查看半天，也许他在琢磨，这证怎么和经常看到的不一样。

为说服法官大人不怀疑我们的律师身份，接下来的解释就是“我们是北京律师，根据上海市司法局的规定，到上海分所执业的北京律师的执照需变为上海市司法局发的照。换照程序复杂，我们的执照得先交北京市司法局，再由北京市司法局转给司法部，再由司法部转给上海市司法局，最后由上海市司法局通过徐汇区司法局（注：此为君合上海注册之司法局）换发。目前换发程序没有结束。”

估计上海法官也没弄明白到底是什么程序。再加上我们看上去不像“冒牌”的，他们大都认可了我们的律师身份。

——对付客户的怨言

某日，邓合伙与我会见一客户，该客户告之，他以前请过一位律师，但这个律师不负责任，把他坑了，后来才知道，他没有执照，是黑律师。这次他一定要找正宗律师。旋即，客户言道：“你们应该是有执照的正宗律师吧。”

邓合伙和我在内心哆嗦的同时，微笑着互相看了一眼，壮胆反问：“您看呢？”

“我想你们是正宗律师，看上去这里很正规。”

送走客户，我们均发现后背湿了。

咳！“没照”的日子苦啊！

无题有感

[刊载于前《君合人文》第十三期（1998年6月）]

君合北京办公室 杨再森

对于眼下非常时髦的一个词语——氛围，一直不太理解，只是在君合所做勤杂工的这段日子里，才有了进一步的体验。

这里青年人多，一大群年轻漂亮的小姐，精力充沛，花枝招展，无时不在显示自己的青春和美丽。虽然她们也有牢骚、抱怨，甚至暗地里咒骂过自己的老板，但是干起活来却是那么神情贯注，兢兢业业，那双敲打电脑键盘的小手就像钢琴家在演奏时那般敏捷、协调和具有节奏感，那简直就是艺术的美。那些不太年轻的老板和律师，工作中一本正经，不苟言笑，甚至会发火、申斥，可是稍做了解就会发现他们都有各自的性格和爱好，在欢乐的场合下也会肆无忌惮、忘乎所以、谈笑风生、出尽洋相，发挥一下幽默感，引起哄堂大笑，早就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变成了顽皮的孩子。至于那些“丫头片子”，她们可厉害着呐：豪爽、泼辣、百无禁忌，善意的戏谑、犀利的玩笑，有时会搞得你尴尬不知所措，不得不告免求饶：“小姑奶奶们，请口下留情！”不过这其中也有一种温馨、亲切和“自己人”的感觉，那么我这个老头子只好以龚自珍的“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来聊以自勉啦！在这种充满活力欢声笑语的环境中，我也借光沾染了些青春的气息，似乎也变得更年轻、更活跃了，也许这些就是“氛围”的含意吧！

遐想之际，偶得一付楹联或者可以作为君合所的写照。

联曰：君子谦谦 聚群英于斯地

合作融融 汇春风兹满堂

金色的埃及（下）

君合深圳办公室 徐原



纳美尔记功板

第三站：开罗

重启古埃及文化宝库的钥匙——黑石碑

一万多年前，由于气候的变化导致撒哈拉沙漠大规模扩张，使原本在各地散居的部落被迫迁移至尼罗河流域。几千年后，尼罗河慷慨的馈赠使一些原始部落迅速发展起来。物质的丰富加速了野心的膨胀，先富起来的部落为了获取更多的资源开始了无止境的侵略和战争。混战的结果是尼罗河流域最终出现了两大王国——位于尼罗河上游的“上埃及”（今天的开罗以南地区）和位于尼罗河下游三角洲地区的“下埃及”（今天开罗以北直到地中海的地区）。混战一直持续至公元前3100年才被埃及的秦始皇——美尼斯（Menes）结束。他本是上埃及的国王，率领着军队彻底打败了下埃及，建立了古埃及的第一个王朝。自此，埃及迎来了长达三千年的法老统治时期，从公元前3100年美尼斯统一埃及到公元前332年亚历山大大帝征服埃及，法老时代的埃及共经历了31个王朝。

强大富庶的古埃及帝国一直吸引着各地的野心家，终于，辉煌了三千年的法老埃及被希腊和罗马文明取代，而希腊罗马的统治就像亚历山大灯塔一样屹立于千年，最终仍逃不过崩塌

的命运。公元642年，埃及被阿拉伯人征服。

在希腊罗马和伊斯兰文明的冲击下，无与伦比的古埃及文明彻底消失了，留下的只是些蛮力无法摧毁的金字塔和被黄沙掩埋的神庙残骸。1799年，拿破仑远征埃及，凯旋时，掠夺来的战利品装满了大大小小的战船，当然也包括在亚历山大城外的罗塞塔镇发现的一块不起眼的黑色石碑。那上面刻满了奇怪的图形和貌似文字的符号，拿破仑的征服欲再一次作祟，他将石碑交给了幕僚商博良（Champollion）。这位天才的法国学者证实了石碑上所刻的是一段分别用古埃及象形文字、通俗文字和希腊科普特文记录的一段历史，并通过对三种文字的对比，推论出破解古埃及文字的方法，为后人打开了通向埃及的大门。

虽然沉睡千年的古埃及文明重又回到了世人的视野中，但可悲的是，如今精通于埃及文字的竟是那些异国的学者，而不是埃及文明真正的主人们。看看那些慵懒的守门人，面对着神庙或墓穴墙壁上镌刻的先人们伟大的功绩，却一世都无法读懂。当他们专注于解决生计的小费时，却不知身后才是属于埃及人的真正无价的财富……少数具备职业道德的小商贩，还可以用简单的字母书写游人的姓名，但语法和读音却是无从讲究了……

天上人间的主宰者——法老

在埃及文化中，法老一直被认为是来到人世的神，他们生时掌握着整个帝国的财富和命运，死后更加能够获得永恒的权力。虽然有多位法老，或因卓越的战功、或因残暴的性格、或因不凡的才情而被今人知晓，但有这样一位法老是无论如何都不可以被遗忘的，他就是——拉美西斯大帝（拉美西斯二世，Ramesses II），埃及历史上最后一位强有力的国王。

圣经里的脸

来到位于开罗市中心的埃及博物馆，拉美西斯大帝的木乃伊就陈列在国王木乃伊展厅中。还记得《旧约·出埃及记》里的那位法老吗？犹太先知摩西从他手中挽救了以色列人，并带领他们抵达梦想之地。据历史学家的考证，拉美西斯大帝就是那位法老，也是现在我们能看到的唯一一张圣经人物的脸。

如今，从这张脸上再看不到收复失地时的自豪、看不到受摩西诅咒痛失爱子时的悲伤、也看不到曾经的英俊与多情，有的只是历经世事后的淡然和平静。只有那只仍高高擎起的手还在宣示着它的主人曾是埃及最伟大的王！这只手曾经签署了人

类历史上第一个和平条约，这只手曾经统治了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长达60年之久。而现在，它还想抓住些什么呢，那柄代表永恒的权杖吗？它还想统治些什么呢，是那个从未有人见过的生后帝国吗？

来世的宫殿——金字塔

“历史上，没有哪个民族对于来世的期望能与古埃及人相匹敌，从平民到贵族都是如此，拥有一切的法老们更是希望得到永恒，有些甚至不惜倾尽国力为自己修建巨大的陵墓，因为他们来世的宫殿。”

清早起来搭前晚预定的出租车来到Giza景区的后门，一下车就被眼前的一切震撼地不会动了……隔着矮矮的围墙已经看到金字塔和狮身人面像了！这个门鲜有人走，加上又是清晨，我第一个买票冲了进去……啊！感觉自己就像那埃及的王，硕大的狮身人面像也俯首于我的面前……Giza景区内的三座大金字塔是世界上最高的三座金字塔，建造者分别是胡夫和他的儿子卡夫拉及孙子曼卡拉。

“屹立在尼罗河西岸的金字塔，是王权与梦想的产物。王权



阶梯金字塔

与梦想越大，建造的金字塔就越大。”

金字塔的修建始于法老乔塞尔，他一生政绩显赫，但对于自己的坟墓与前人一样却很不满意，他要修建一座能和自己空前伟大的功绩相匹配的坟墓。于是，金字塔的雏形，阶梯金字塔出现了。乔塞尔之后的法老都把坟墓修建成了金字塔形。随着古埃及帝国逐渐走向强盛，有了物质基础，再加上王权拥有者的好大喜功，金字塔开始越建越大。胡夫的父亲Snefru法老一个人就修建了三座大金字塔，其中有两座都达到了百米之高（弯曲金字塔、红金字塔）。但这和他的儿子胡夫的陵墓相比，又算不得什么了。

在1889年埃菲尔铁塔建成之前，胡夫金字塔一直是地球上最高的建筑物，这一纪录竟然保持了四千四百多年！走近看才更显得它的高大，我居然都没有那其中的一块石头高……不过别看胡夫他修建了这个世界上最高的金字塔，可是历史上却没流传下一副他的画像或雕像。以至于在胡夫母亲的陵墓被发现前，全世界没有人知道他究竟长什么样子。如今，我们也只能从握在胡夫



胡夫金字塔、卡夫拉金字塔

母亲手中那个只有7厘米高的小像上来领略他的风采了。

胡夫金字塔是向游人开放的，不过每天只售100张票。所以一定要抑制住自己激动的情绪，保持清醒的头脑先冲过去买票，然后再慢慢欣赏其他景观。现在我们走的这条通往金字塔内部的通道就是当年盗墓贼开掘的，不由得也佩服起他们的聪明才智和勇气来了。在黑暗狭窄的通道里，安静得只能听到自己的心跳声和喘息声，偶尔抬起头，看看那不见顶的越向上越窄的墙壁，仿佛真的是要通向天堂……

通道的一段是需要手脚并用爬的，我想如果法老们真的在天上看着我们，他们的表情一定是不屑的嘲笑。爬过一条垂直的梯子，终于来到了墓室，这就是本次参观的终点了。巨大的墓室是用黑色的巨石垒起来的，精湛的工艺使得巨石之间的缝隙插不进一张纸。墓室中只有一个黑色的石棺。尽管此时这墓室里有数个游客，但我还是觉得它只充斥着死亡的气息、它只属于另一个世界。快速地头也不回得爬出金字塔，重又回到阳光下，赶紧多吸了几口清新的空气，更加珍爱生的多姿多彩了！



红金字塔



大斯芬克斯像

被黄沙掩埋的尊严——斯芬克斯

我们都知道斯芬克斯那个关于人的谜语。眼前的就是那传说中的恐怖之父。据说Giza景区大斯芬克斯像的面部是参照卡夫拉国王建造的，我对这种说法是很相信的。因为卡夫拉也是埃及历史上一位出了名的暴君，正好和斯芬克斯恐怖之父的身份相匹配。

整个狮身人面像除了狮爪之外，全部由一块天然岩石雕刻而成。历经了4千多年的岁月，它已经严重的风化了。头上的王



门农石像



弯曲金字塔

冠、眼镜蛇装饰早已不见了踪影，就连鼻子也都没有了。据说那是被拿破仑用炮轰掉的。因为当拿破仑正沉浸于征服埃及的喜悦中时，只有斯芬克斯没有向他屈服，依然昂头傲视着东方，于是被拿破仑打掉了鼻子……

大斯芬克斯像在过去常常被黄沙掩埋，在历史上也有过几次清理，其中最广为人知的便是图特摩斯四世的传说了。传说那时候，图特摩斯四世还只是个年轻的王子，一天他狩猎归来，倚着一块巨石睡着了。梦里他听到一个声音对他说：“年轻的王子啊！我是伟大的斯芬克斯，如今却被掩埋在这黄沙之中。如果你能将黄沙清除，我将让你成为埃及的王！”王子惊醒后立即组织人手清理了斯芬克斯身上的沙子，后来他果然成为一位大有作为的国王。他命人把这段故事刻在石碑上，立在大斯芬克斯像的两掌之间，这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记梦碑”了。

Fish Market

Fish Market是一艘大船，满载着我这馋猫的一切梦想——很多很多物美价廉的海鲜！

在尼罗河流经的旅游城市一般都会有这样一艘船停靠在繁华地带的岸边，它不是鱼市，而是一个高档的海鲜饭店。龙虾也才不过60元人民币一只，此时不腐败，更待何时呀！（因为时间关系，我的美食是在火车上享用的）新鲜的龙虾配上奶酪、蒜茸还有些我不知道的调料，呵呵，风卷残云地饱食了一顿，同时也在心里烙下了深深的印记——不为别的，就为这美食，我也还要再来埃及！！！！

Shopping Time

来到埃及不可不买的纪念品有三种：沙草纸画、金字塔模型、首饰。

沙草纸制造工艺早于中国造纸术的发明，但可惜的是它曾经一度失传。后来是一位外国学者重新找到了制造方法（又是外国学者），才使得它又能遍布埃及的大街小巷。工艺品商店出售的沙草纸上面都会绘有各种图案，这些图案都是著名的埃及绘画。各种尺寸和效果的都有，买的时候别忘了让老板在画上用

古埃及象形文字写上你的名字，挂在家里别有风情！

现在制作金字塔模型的材料有很多种，造型也有很多演绎版本。不过我最喜欢的是用黄沙、按照Giza金字塔原貌压制成的模型，更真实。据说前两年还有在金字塔前现场取材制作模型的摊点，现在是没有了，就连黄沙质地的模型也很难找到了。

埃及的首饰制造工艺很精湛，而且本土味十足。满街的首饰店、琳琅满目的商品一定会让女孩子们在购买之前寸步难移，在购买之后念念不忘！

这一次埃及之旅，带给我太多惊喜和震撼了，每时每刻都有新奇的事物来吸引我的眼球。只怪时间太短暂，还有很多心愿没有完成。期待着下一次来埃及吧，到时候我一定带上个砍价高手同行；到时候我一定要学会浅水，在浅水胜地“捕鱼抓虾”；到时候我一定浑身涂满海底泥，变成个大美女；到时候我一定餐餐跑去fish market；到时候……

“到时候”究竟是什么时候呢……（完）



亚历山大灯塔残骸

编者按

在君合举行拓展活动的前夕，活动的倡导者肖微律师和巩军律师生怕群众对轰轰烈烈的运动心存疑虑，各自写下了革命大字报，为拓展活动煽风点火，进行了“战前总忽悠”。特录于此，作为君合拓展前传。

君合拓展到底是一场怎样的运动，请诸位关注本刊下期对拓展活动当日的专栏报道。

大家好：

为了行进的脚步更加坚定、为了获胜的信念异常饱满，我们必将经历风雨，接受来自于身体与意志的考验。人，作为个体，汇聚在一起，形成了众。希望您能够以君合大家庭一员的姿态加入本次全所拓展训练。

君合合伙人对于本次拓展给予了极度关注及大力支持。肖微律师、巩军律师特意编写了致全体员工函。现发送给大家，希望您能够仔细阅读，并从中得到体会……

来自于肖微律师：

三年前，一跨国公司法务部负责人绘声绘色、津津有味地大谈拓展运动及其他参加该运动的体会和意义。我自感羞愧，因为第一次听说拓展这个词和这件事。然而，当时心中颇有疑问：难道拓展真的有如此魅力？

一年前，君合合伙人巩军中了邪，突发奇想地倡议并组织了全体合伙人参加了一次拓展运动。居然，一帮平时无组织、无纪律、高傲自大、自以为是的乌合之众竟然神不知、鬼不觉地排起了队，拉起了圈，喊起了号子，赛起了歌……

明天，君合更多的成员将去体验不知是谁发明创造的拓展运动。置身于这个运动，你会想起童年的游戏，你会回忆少年的颠狂，你会发出青春的呐喊，你会体验成年的智慧！

为了生活情趣，你应该参加！

为了身心健康，你应该参加！

为了挑战自我，你应该参加！

为了集体荣誉，你应该参加！

来自于巩军律师：

亲爱的君合大家庭的成员们：

我们这个大家庭需要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才能对内和睦相处，对外开创辉煌。那么，每个成员都充分发挥自己的全部能力，包括潜能，就显得特别重要，才能为我们大家庭的和睦和辉煌添砖加瓦。个人也才能因为我们大家庭的光荣而光荣。

那么，我们每个人到底有多大能量呢？千万不要小看自己！我插队时的老乡告诉我，人没有吃不了的苦，只有享不起的福。当你面对险境而无路可退，你才会调动自己的全部智勇拼死一搏。当你化险为夷时，你才知道一切并不是那么可怕。你远远比自己想象的能干得多。

同时，当你发现自己超级能干时，千万不要忘记一个人的能力毕竟是有限的。有能力的人在一起合作是需要技巧的，甚至还要牺牲一些人的能力才能发挥出集体的更大的能力。一加一并不永远等于二。但我们追求的是一加一大于二。

因此让我们大家利用这次拓展训练来挑战自我，开发、发现自己的潜能；培养自己为集体荣誉而战的协同能力，最终为自己和君合的前途大开眼界！

告诉世界我能行！告诉世界我们能行！